臺灣文獻 別冊 27

歷史的・鄉土的・趣味的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編印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臺灣文獻 別冊 27 目錄

歷史的・鄉土的・趣味的

屏東潮州「大腳仙林」地名考-傳說與文獻的對話 2

文/圖 劉澤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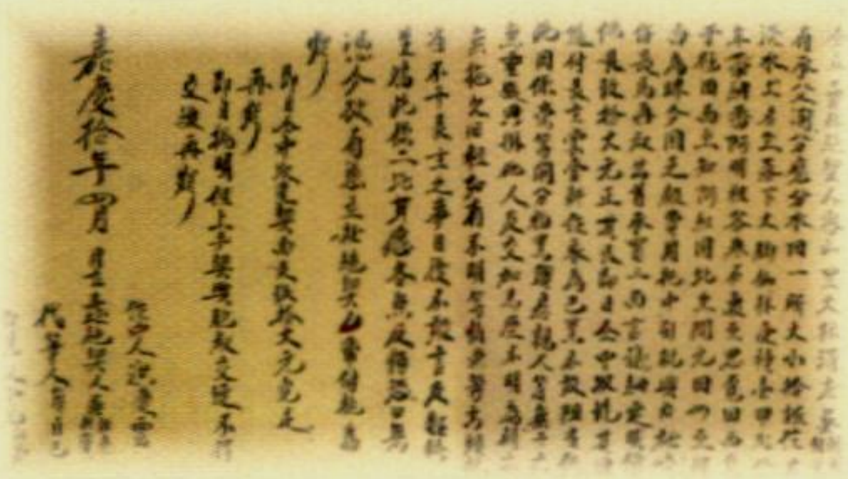

屏東長治鄉德協村的國王宮 18

文/圖 邱春美

臺灣最早被空襲的紀錄 25

文/ 陳文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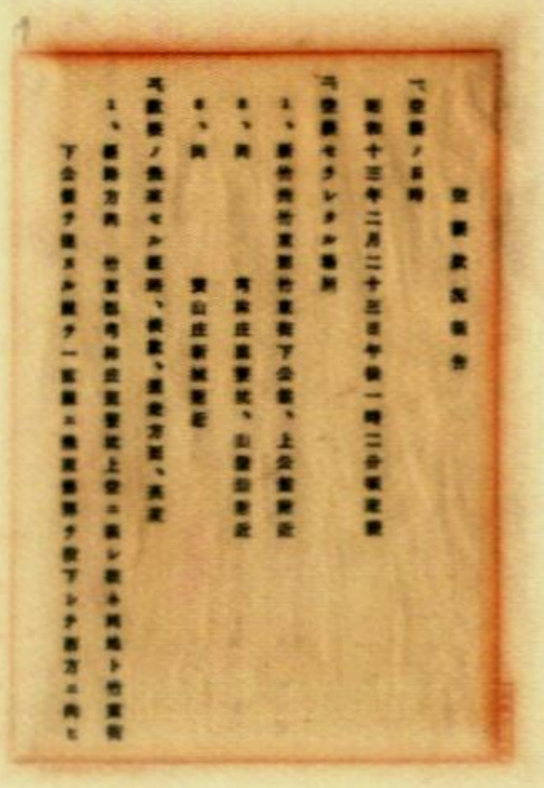

從「佐久間神社」到「文天祥公園」 34
文／圖 潘繼道

寺廟碑文看「四萬元換一元」：澎湖馬公北辰宮 44
文/圖 林雅慧

基隆田寮河的生肖橋樑 51
文/圖 陳青松

邵族「伊達邵部落」的新年祭儀 57
文/圖 林明洲

屏東潮州「大腳仙林」地名考
—傳說與文獻的對話

文／圖 劉澤民

傳說的「無稽」

「一雙草鞋二尺四，呂洞賓仙背茄荎（草編背袋）」，猜一個潮州鎮地名，答案是「大腳仙」。[1]「大腳仙林」位於屏東縣潮州鎮光春里，現今住戶約40餘戶，雖位於台一線省道旁，卻是一個小聚落。如果不是「大腳仙林」地名極為特殊，一般人是不會特別注意的。（如圖1）

屏東縣「大腳仙」的傳說，在民間廣為流傳，官方更將此列為教師甄試的題目。如屏東縣92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代理教師甄選屏東文史試題，即有「大腳仙林中許大砲的腳印，此一傳說故事發生在哪裡？（1屏東公園 2潮州泗林 3萬巒老藤林 4崁頂力社）。」此一題目將許

1 屏東縣潮州鎮光春里仙林路1號蔡源得先生提供。

大砲與大腳仙林的大腳仙劃上等號。又如屏東縣93學年度國中教師聯合甄選屏東文史試題卷以大腳仙故事作為潮州鎮的地方特色。顯然在教育界，將大腳仙與許大砲其人其事，納入鄉土文史傳授。

圖1：日治時期大腳仙林聚落位置圖

「大腳仙」不只是一個民間的傳說，也關係到「大腳仙林」地名的起源，所以要釐清地名得名由來，一定要檢視「大腳仙」的傳說。《潮州鎮志》帶有保留理性地看待「大腳仙林」的傳說故事。該書不碰觸有關許大砲詳細的故事情節，僅說「咱們潮洲四林里陳榮東院子、三星李明心佛堂、光春里大腳林都有大腳印，都認為確有其事。本聚落之命名，亦即源於傳說中大腳巨人棲息於林中而來。」[2]並且在最後以「信不信由你，反正傳說就是傳說，永無從稽考，吹噓也用不著納稅金。」顯示《潮州鎮志》編纂者周榮杰先生對於大腳仙故事存疑的睿智，但「大腳仙林」地名是不是真如他所說「無從稽考」？又或有相關蛛絲馬跡，有待稽考。

「大腳仙」的傳說

在現今流傳於網路或民間的大腳仙傳說，不是語焉不詳的簡單故事，而是人物名字與特徵都有所描述的故事。通常的傳說例如屏東縣文化局及潮州鎮公所網站收錄〈傳奇大腳印〉：「距今200年前今潮州鎮興美里出生一位巨嬰，名叫許大砲，食量驚人，20歲已身長八呎高（約300公分），頭比平常大一倍，力大無窮，工作量可抵上數十

2 周榮杰撰稿，〈開拓篇〉，李常吉等編輯《潮州鎮志》，（屏東：潮州鎮公所，民國87年），頁114。

人。卻因家境貧寒無法供其溫飽，以致在放牛時偷取農作物充飢，而遭村民指責與輕視，最後被當成禍害而被活埋。這對巨人腳印石，是許大砲牧牛時，閒來無事一時心血來潮所刻畫成的，全長60公分，寬20公分，是常人的5、6倍。許大砲由於力大無窮，皇帝曾派重臣來到潮州，欲欽賜其為武官，但他卻已不在人世間，後來村民尋獲這對腳印石，將其完整的保存下來，當時村民為紀念這位巨人，並將其出生地－興美里改名為「大腳仙林」成為潮州鎮內，家喻戶曉的傳奇故事。」（如圖2）

圖2：八大森林遊樂區依照屏東縣文化局、及潮州鎮公所的資料，製成許大砲大腳印告示牌。

屏東縣東港鎮海濱國小蔡誌山校長在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網頁撰寫〈大腳仙傳奇〉，內容是「相傳在二百多年前，潮州鎮的大腳仙林（現在的興美里）出了一位大力士—許大炮，身高八尺多，頭比常人大一倍，每餐能吃十八人份的飯，工作量一人抵十人，力大無窮，許大炮因為家境清寒，家裡無多餘食物供養他，他便在飢餓的情況下，利用替人放牛時偷摘農人的作物來吃，其父親遭鄉人指責管教孩子不週，而感到羞愧，村民更視許大炮為一大害。後來父親在忍無可忍的情況下，派他清理深井，大量井壁崩落，許大炮遭到土石活埋，而結束其傳奇的一生。遠在北京的清廷接獲報告在台灣的潮州出了一名大力士—許大炮，力大無窮除了曾失手打死牛隻外；還有一次在來義山下午睡時，曾遭到十餘位山賊偷襲，許大炮從夢中驚醒，拔起一棵樹，將山賊打的落荒而逃。因而朝廷特派遣專差傳旨召見欲賜為武官，可惜在專差抵達前三天，許大炮在深水井清理雜物時已遭活埋。如今在潮州八大樂園的桃花心木林裡，還遺留有許大炮的一對大腳印，這是輾轉從興美里搬遷來的。腳印長約60公分，寬約20公分是一般人的五、六倍大，這是他在放牛之餘在石頭上刻劃而留下的。也因為這雙大石腳印，而將興美里一帶稱為「大腳仙林」的地名，和留下這段潮州家喻戶曉的傳奇故事。」[3]

3 民國97年臺南生活美學館網頁（ww.tncsec.gov.tw）。

這兩則傳說都是刊登在官方的網站上，也可說是官方對此一傳說的認可。而蔡誌山的〈大腳仙傳奇〉時間是比較晚的，經過蔡誌山的修飾擴充，已經與原來傳說有相當的差距。屏東縣文化局的〈傳奇大腳印〉也是經過美化修飾，傳述「許大砲」其人。比較這兩個故事，都指向大腳印的主人名字叫許大砲，共同的說法都是因為許大砲留下一對大腳印，所以將其他出生地命名為「大腳仙林」。所謂的大腳印（如圖3），此對腳印現存八大森林遊樂區內，但都是新刻之腳印，傳說中的腳印只存一隻，現在在潮州鎮四林里陳榮東庭院之中。（如圖4）

圖3：八大森林遊樂區內大腳印，據說一隻是參考陳宅的腳印復刻，另一隻據蔡源得說法，是其僱請李得串復刻。

圖4：此一腳印遺跡現存於潮州鎮四春里陳榮東家院子內。

依照上述各版本的故事，則「大腳仙林」地名之得名來源與巨人許大炮其人有關，假設屏東縣文化局及潮洲鎮公所網站收錄〈傳奇大腳印〉是可靠的，則許大砲出生距今200年前，約相當於嘉慶11年(1806)，他20歲時應為道光6年(1826)，去世後村民因為他刻劃所留下的大腳印，將其出生地命為「大腳仙林」，最早也只是在道光年間。而蔡誌山的〈大腳仙傳奇〉雖較無破綻，但並未交代其死亡的年代，所以無法得知「大腳仙林」得名的年代。

實際從古文書中顯示，至少在嘉慶10年(1805)即有「大腳仙林」地名（如圖5）。也就是大腳仙林得名年代早於「許大砲」故事的年代。我們約略可以得知，「大腳仙林」地名源於大腳巨人棲息於林中之傳說，只是後人穿鑿附會之說。又或者說，大腳仙林與大力士許大砲各有其

故事，大腳仙不是許大砲，許大砲也不是大腳仙，不能將此兩傳說併為一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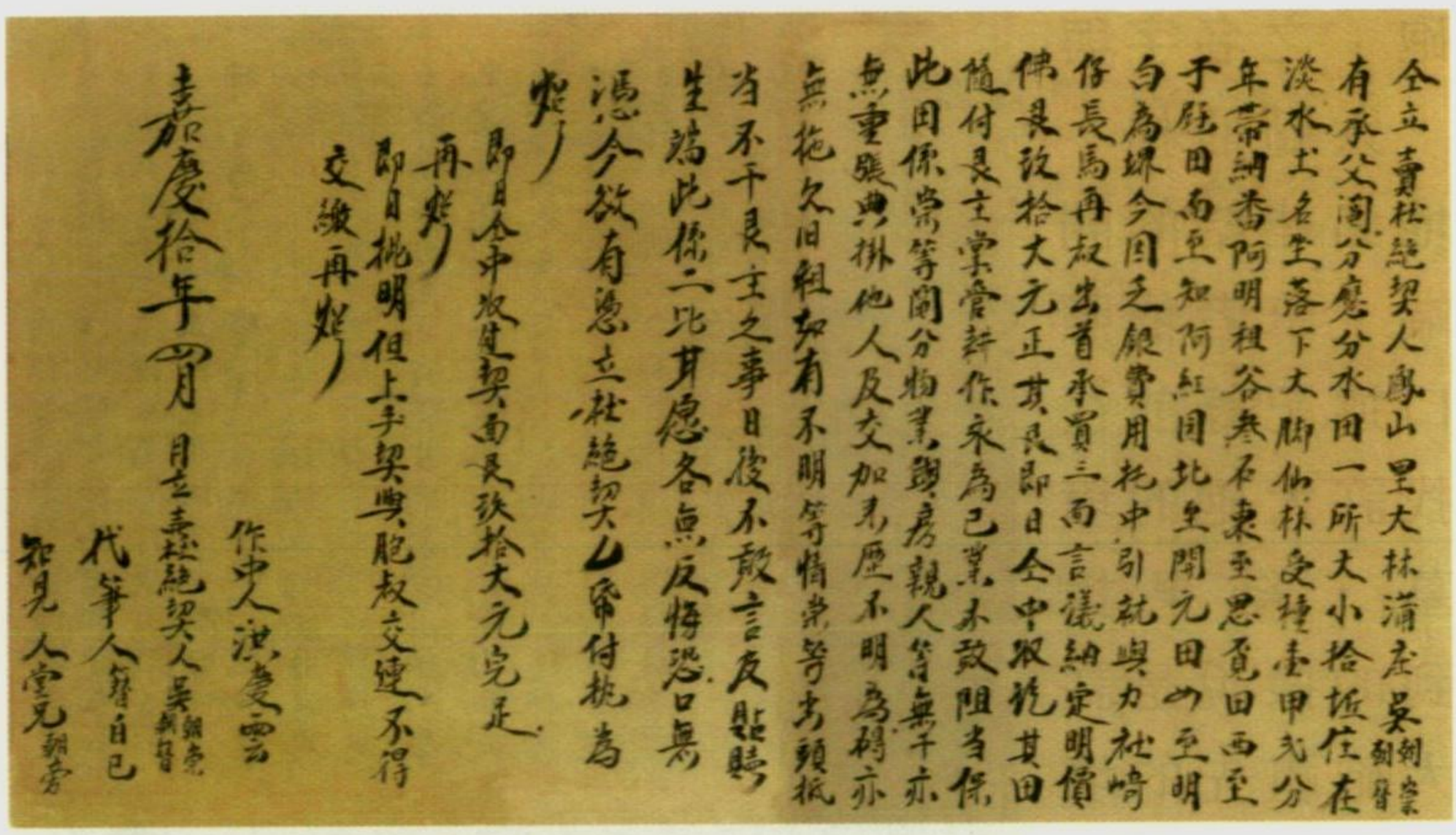

全立賣杜絕契人彥山里大林蒲庄吳朝崇朝晉
有承父阄分應分水田一所大小拾坵在
淡水社名生落下大腳仙林受種壹甲戊分
年帶納番阿明租谷叁石東至思覓田西至
于厝田南至知何紅田北至開元田四至明
白為緣今因乏銀費用托中引就與力社崎
仔長馬再叔出首承買三面言議納定明價
佛長致拾大元正其長即日全中收訖其田
隨付長主掌管耕作永為己業永致阻者係
此田係崇等閩分物業與房親人等無干亦
無重張典揪他人及交加禾歷不明為碍亦
無拖欠田租如有不明等情崇等出頭抵
当不干長主之事日後不敢言反貼賠
生端此係二比甘願各無反悔恐口無
憑今欲有憑立杜絕契人乙帝付收為
照
即日全中收訖契面長致拾大元完足
再照
即日收明但上手契與胞叔交連不得
交繳再照

作中人洪慶西
嘉慶拾年四月 日立賣杜絕契人吳朝崇朝晉
代筆人馨自己
知見人堂兄朝旁

圖5：〈嘉慶10年吳朝崇等立賣杜絕契〉，契內土地座落下大腳仙林，顯示在嘉慶10年以前即有大腳仙林地名，傳說故事與事實不合。

在看過經過美化、誇張、不忠實的傳說，筆者希望能看到比較原始的故事情節。首先找到民國85年陳萬取先生的口述：「相傳泗林出現一位大力士，一個人可以食十餘人的飯量，腳很大。其自刻之大腳印，原在泗林東南方村落邊緣之許宅，此人是許家人士，有墓在四春庄尾。此人食量大，常吃不飽，於是偷甘薯、甘蔗吃。滿清政府聽說有此人，下令徵召；家人認為不妙，以為會對他們不利，不如令其死在家裡。遂令其下井掘土，然後用石頭填井，將其活埋於井中，據說三天后仍見到石頭在動，可見其身

體強壯。」[4]此一傳說含糊提到發生的年代在滿清時代，點出傳說故事的主角姓許。或許此一故事正是塑造「許大砲」之名字與「大腳仙林」地名連結的開端。筆者依照口述記錄前往找許大砲的墳墓，結果找到的據說是許大砲祖先的墳墓。（如圖6）陳萬取的說法單純地只是敘述許大砲，並未與大腳印結合在一起。這是潮州鎮四春里有關許大砲

圖6：陳萬取所說許姓墳墓，墓成於乾隆庚辰(25)年，依據墓碑的型制與材質研判，許如海在當時應該有相當財力。墳墓位置在四塊厝聚落西方檳榔園中(東經120度34分9.74秒，北緯22度33分18）

4 周菊香主持，〈潮洲鎮耆老口述歷史座談〉，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屏東縣鄉土史料》，（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85年），頁415。

大腳印的傳說。

筆者另找到一則有關大腳仙林的文字記載，是蔡源得先生在民國77年所寫的〈大腳仙林沿革〉：「據本村前輩口傳，溯自明末清初，先民由福建省漳州府渡海來台拓墾，長途跋涉至此，當時此地一片荒野山林，乃定居開始墾殖。在墾荒中竟然發現一塊大石，石面上留有一只大腳印，其後有輾轉改放在樣仔林之石車廊水池邊。自發現該石後，拓墾先民即將此地命名為『大腳仙林』，直到清末甲午戰爭後，臺灣割讓日本，先民驚聞改朝換代，唯恐日後日本人得悉上情，若要追問此人下落，則因無人可交，或將不測。因此事先將此『大腳印石』投入池中，以免受累。」（如圖7)這一則似乎是目前看得到「大腳仙傳說」及「大腳仙林」地名起源的最早記載，將「大腳仙林」地名起源上溯到明末清初；也澄清未見到「大腳仙」其人，只是看

圖7：蔡源得於民國79年委請李得串新刻的大腳印，並以金漆書寫〈大腳仙林沿革〉，位於北緯22度31分26秒，東經120度32分2秒。

到石面上的大腳印而已，顯示年代久遠之後，後人不明「大腳仙林」地名的意涵，顧名思義創造出大腳仙人的足跡來解釋。

「大腳仙」其人其事

蔡源得先生為恐後來者不知，特別又敦請李得串先生雕刻腳印，一存於大腳仙林，一存於八大森林園區。《台灣地名辭書卷四：屏東縣》載：「傳說曾有大腳仙人棲息於本聚落樹林中，並留有大腳印，故有此名。據傳原有大腳仙蹟岩已於日治時代遺失。」[5]顯然是根據蔡源得先生的說法，此一說法指向地名源起大腳仙人，但其腳印已在日治時期遺失，也就是說現有的腳印都是新刻的。

蔡源得先生的〈大腳仙林沿革〉，將「大腳仙林」地名緣起上推到明末清初，但是仍脫離不了「大腳印」的仙人之說法。筆者認為「大腳仙林」地名起源與大腳仙人無關，而是實有一人名叫「大腳仙」。

筆者在文獻中找到相關記載，或許可以說明「大腳仙林」地名起源。現今「大腳仙林」在荷蘭時代是力力社（Nettne）的社域。社域分佈於東港溪的東南側，舊社居

5 施添福總纂，《台灣地名辭書卷四：屏東縣》，（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90年），頁173。

潮州溪和東港溪會流處的南邊。[6]亦即力力社土地主要分佈於崁頂鄉力社村、圍內村、崁頂村、潮州鎮八爺里、光春里、永春里、富春里、蓬萊里，而萬巒鄉佳佐村以東之萬金（萬巒鄉萬金村）、赤山（萬巒鄉赤山村）、加匏朗（萬巒鄉新厝村），是後來因為守隘、番屯制所增加之社地。

荷蘭人在1644年以有公司徽章的籐杖作為委任首長的象徵，村社首長的人選年年派任，可能留任，亦可能新派，其中大村社指派四個頭目，中型村社指派3個頭目，小村社只指派2個頭目。[7]1641年以前，力力社只有一位頭目，而1644年以後則被認定為大型村社，所以指定4位頭目。查閱《熱蘭遮城日誌》，荷蘭時代力力社頭目共有Taccassiangh、Smeering、Veyoch、Panacoran、Tasoura、Kamado、Savongh等7人（如表1）。這些頭目名字在後來契字中，都可找到相同名譜，如司馬憐即Smeering、Smarim，卅望即Savongh、Savorgh，北加戀即Panacorongh、Banakorangh、眉亦即Veyoch，其中不管是「Taccassiangh」、「Takasiangh」、

6 施添福，〈清代臺灣屏東平原的土地拓墾和族群關係〉，收錄於詹素娟、潘英海，《平埔族群與臺灣歷史文化論文集》，（台北市：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語言學研究所籌備處，民國90年），頁46。

7 江樹生譯，《熱蘭遮城日誌（二）》，（台南市：台南市政府，民國91年），頁245至246。

「Tagassiangh」，其發音用漢字書寫即是「大腳仙」。

表：荷蘭時代力力社歷年長老頭目（長老）一覽表

年份	頭目（長老）名字			
1641	Taccassiangh（大腳仙）			
1644	Taccassiangh（大腳仙）	Smeering（司馬僯）	Veyoch（眉亦）	Panacorang（北加戀）
1645	Takasiangh（大腳仙）	Smarim（司馬僯）	Veyoch（眉亦）	Panacorongh（北加戀）
1646	Tacassiangh（大腳仙）	Tasoura	Kamado（茄貓突）	Panacorongh（北加戀）
1647	Tagassiangh（大腳仙）	Tausoura	Sayangh（卅望）	Panccorangh（北加戀）
1648	Tacassiangh（大腳仙）	Tausoura	Savongh（卅望）	Panacorangh（北加戀）
1649	Takassiangh（大腳仙）	Tausuva	Savongh（卅望）	Banaborangh（北加戀）
1650	Takassiangh（大腳仙）	Tausuva	Savongh（卅望）	Banaborangh（北加戀）
1651	Tabassiangh（大腳仙）	Tausuva	Savongh（卅望）	Banaborangh（北加戀）
1652	Takassiang（大腳仙）	Taujasara	Savong（卅望）	Panakoong（北加戀）
1653	Takassiang（大腳仙）	Taujasara	Savong（卅望）	Panakoong（北加戀）
1654	Takassiang（大腳仙）	Taujasara	Savong（卅望）	Panakoong（北加戀）
1655	Takassiangh（大腳仙）	Tauiasaua	Savorgh（卅望）	Banakorangh（北加戀）
1656	Takassiangh（大腳仙）	Taujasaia	Sovon（卅望）	Lanakoroangh（北加戀）

資料來源：江樹生譯，《熱蘭遮城日誌（二）》，頁3、262、394、511、611，《熱蘭遮城日誌（三）》頁15、113、193、307、458。

就前述頭目中，以Taccassiangh（大腳仙）在任最久，從1641年至1656年，長達16年。其表現獲得荷蘭人的肯定，如在1654年Takassiang（大腳仙）是首先告訴荷蘭人鄰近村社醞釀叛變的人，荷蘭人也因此送他日本絲袍和兩塊布，他請求荷蘭人釋放遭囚禁力力社人Polnocq，荷蘭人也同意。另如1655年Takassiangh（大腳仙）等四位長老都留任，還特別送給Takassiangh（大腳仙）兩塊布和一包煙草。[8]Takassiangh（大腳仙）除了獲得荷蘭人的信任與肯定，亦是力力社的實質領袖，在1643年3月19日有一段記事如下：

> 我們從茄藤社到力力社一個名叫Caisan的酋長的家。因為從牧師Merquinio得悉，他曾於本月10日偕同4個同社的人，去那些來求和的那些村社交易，但發生衝突，嚴重到拿起武器打架，以致雙方各有一個人死亡。因為這個Casian是跟他一起去那群人的主腦，問他說為何他對那些跟我們求和的人那麼壞，用狡計襲擊他們。但是他回答說，他和他的人是被迫抵抗的。[9]

「大腳仙」不是「大腳仙人」，而是平埔族力力社頭目

8 江樹生譯，《熱蘭遮城日誌（二）》，頁307、458。
9 江樹生譯註，前揭書，頁60。

鄉野傳說有其迷人、奇幻不經之處。許大砲經村民指證歷歷是許如海的子孫，流傳「烏肚力」的傳說。許大砲並不是大腳仙，許大砲之所以與「大腳仙林」地名聯結，可能是人們想要解釋「大腳仙林」地名的起源。檢視許大砲的故事，可知道「大腳仙林」地名起源有另外的解釋，與許大砲並無直接關係。

荷治時期因大腳仙擔任力力社頭目時間長久，社內各頭目亦各分領域管理，很可能其領地即以其名字命名。當時此地區主要的活動者是力力社人，荷蘭雖是統治者，但畢竟是少數。而漢人雖有進入本地區者，數量也非常少，荷蘭人與力力社人的接觸並不透過漢人。所以「Taccas-siangh」（大腳仙）是平埔族力力社的發音或稱呼，荷蘭人依據力力社的發音與稱呼記錄而成，其音義與漢人河洛語理解的「大腳仙人」並無關係。

我們可以說，「大腳仙林」地名是因為該地是平埔族力力社頭目Taccassiangh（大腳仙）擁有的樹林，後來漢人來此開墾，向其賸耕土地，便將此地叫「大腳仙林」。只是後人不明其來源，便想出有大腳的仙人的故事來附會該地地名，而解釋成為大腳仙人，進又創造仙人留下之足跡。與其相信虛無飄渺的神仙傳說，毋寧相信力力社頭目大腳仙影響深遠，故而以其名字作為地名，表明該地為大腳仙所擁有的樹林，更為實際而且有歷史意義。

附記：筆者至潮州實地勘察拍攝大腳印之時，於四林里陳家院子看到一堆石材，細看之下是墓碑及墳墓用材。現住者表示曾有人想買走此堆石材，為恐這些石材年久佚散，特將其中兩塊咸豐元年墓碑拍照留存，以保存潮州鎮石刻史料（如圖8、9）。

（劉澤民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整理組組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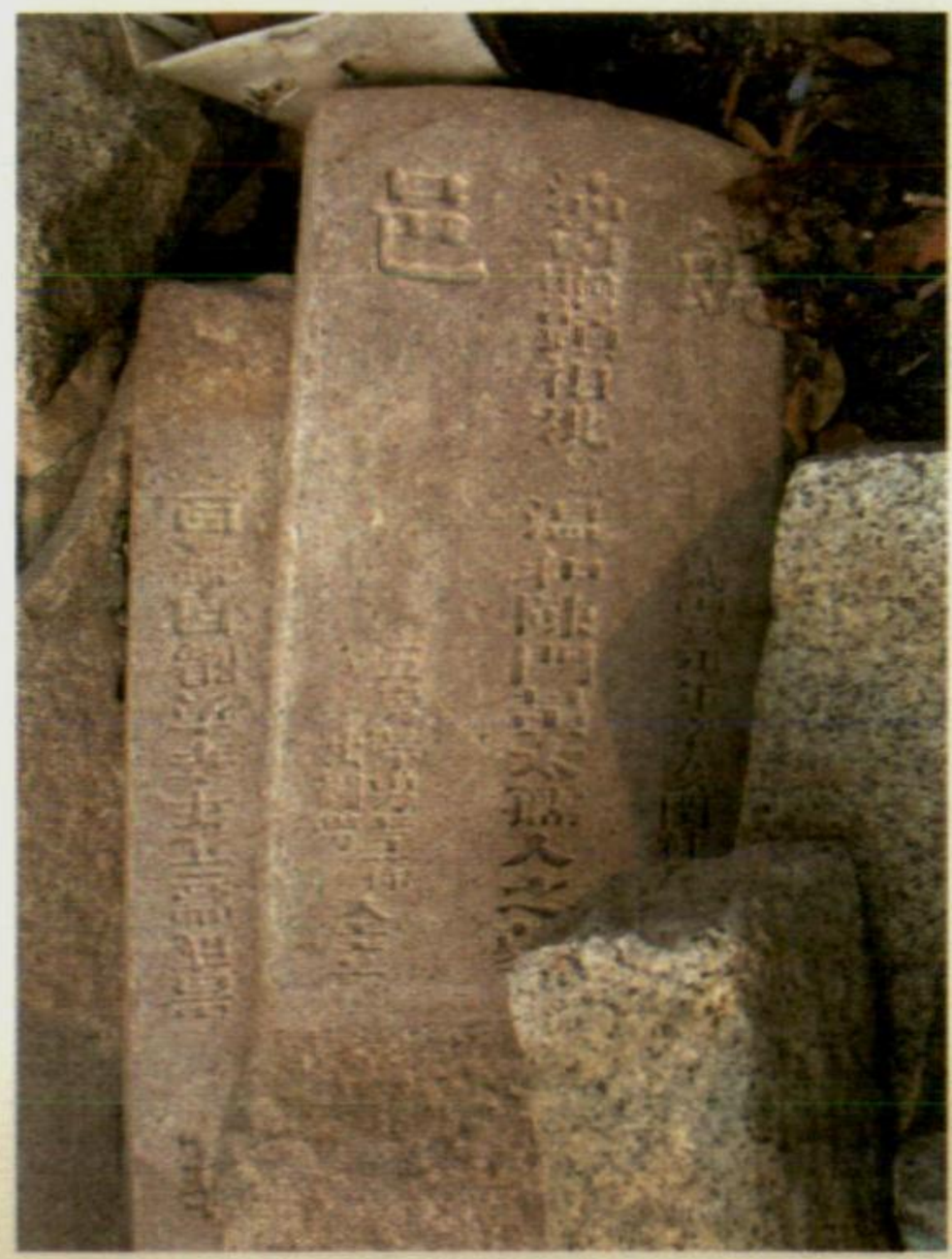

圖8：陳門黃太孺人墓碑。中款：饒邑清待贈顯祖妣號溫○陳門黃太孺人之墓；右款：咸豐元年辛亥閏桂月穀旦；左款：五房孝男出嗣男孝孫仝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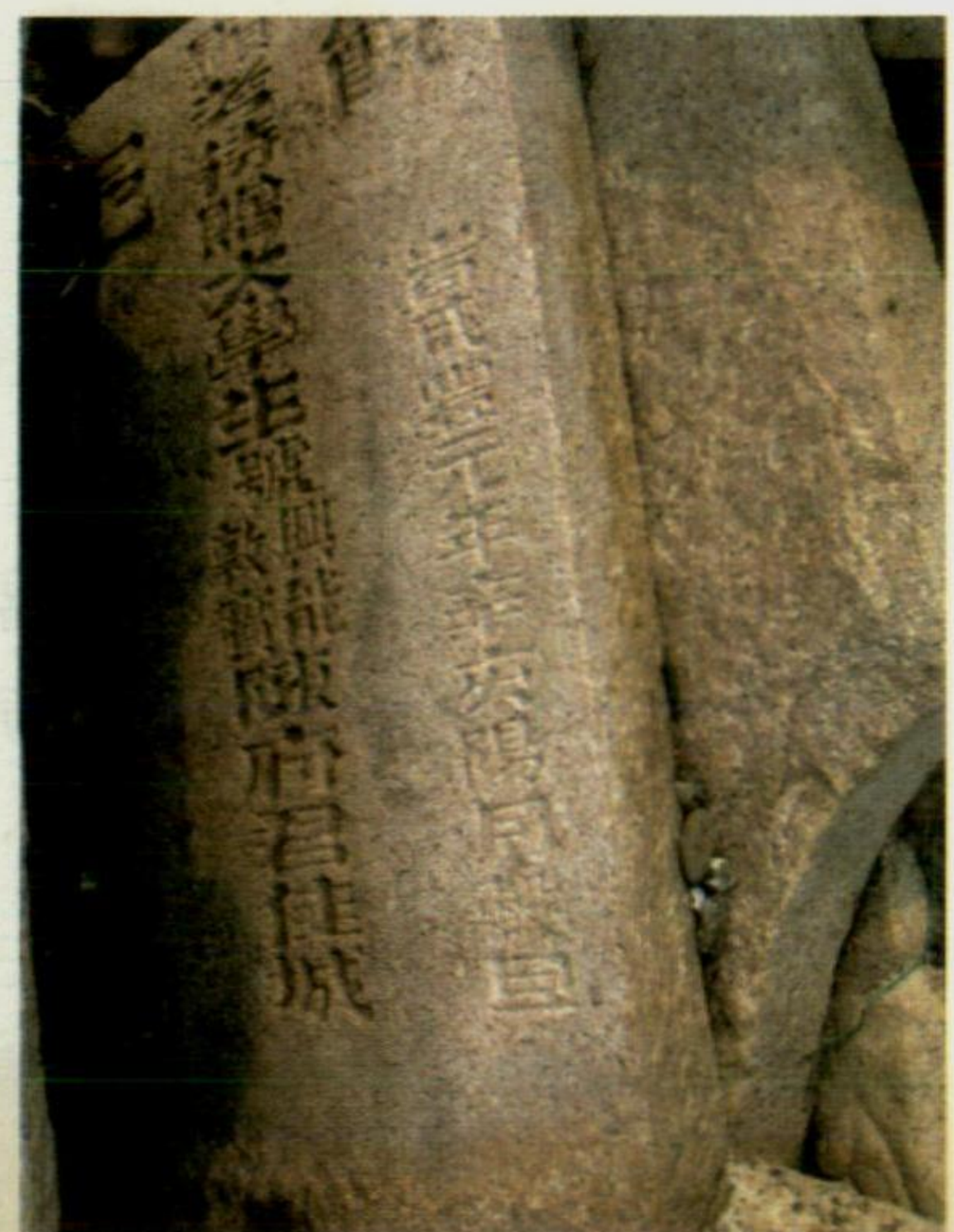

圖9：陳府君墓碑。中款：饒邑顯考待贈太學生號興能敦實陳府君佳城；右款：皆咸豐元年辛亥陽月穀旦；左款：二大房五大房子孫仝立石。

屏東長治鄉德協村的國王宮

文/圖 邱春美

一、文章中所見的文化意涵

民間所供奉的三山國王神像各有不同的臉色：大國王為白臉，二國王為紅臉，三國王則為黑臉。不同的臉色具有不同的象徵意義：白臉象徵文化、智慧；紅臉象徵正義、赤忱；黑臉象徵剛直、勇武。此外，相傳三國王奮勇救駕時，臉上不小心受了傷，因此也有信徒將三國王神像的臉刻上疤痕，稱為「花臉三王」。所以「三山國王廟」原是武廟，但是廟內文字仍處處可見，以德協此座「國王宮」的沿革為例，筆者分析如下：

（一）源起：清康熙40年（1701），廣東梅縣原鄉有邱永鎬及古蘭伯率親友渡海來台移墾，為求路途平安及前途順遂，扶請三山金身隨行，遂來到今屏東隘寮溪大坑闕地帶定居，開鑿圳溝，耘田播種，並逐步墾殖於煙燉腳，見此地原野遼闊，適合耕作，停駐於此，大夥齊心合力，

共同開發，闢為良田，且搭建簡易小廟奉祀三山國王廟，作為庄民精神依賴的中心。晴耕雨讀、勤奮經營之餘，此地日漸富庶，人文薈萃，為維護村庄安全，官民通力合作，建造堅固圍牆，設立四座城門，派軍營鎮守，由縣太爺號令調派，繁榮一時。此廟有搬遷過、修建過，但若就其歷史至今（2008）已有307年了，這就較諸九如「三山國王廟」久遠。

（二）發展：後因洪水氾濫，民不聊生，就於康熙61年（1722年）全村搬遷至現在的德協村（據說部分富豪有搬其他地方），俗稱竹葉村，即今德協村之所在，從此安居樂業。日治大正元年（1912）春，庄民吳德麟等共同募款購地，建立磚造廟宇的國王宮，因香火鼎盛，香客川流不息，漸感廟宇狹小，昭和8年（1933）由曾壬祥、謝奇生、吳鳳麟、邱昌古、范阿信、馮增郎、林運成、林阿丁等發起改建較大廟宇。

（三）式微：日治昭和12年（1937），二次大戰戰火點燃，日人在臺成立皇民公會，欲摧毀台灣人的宗教信仰，當時長興庄庄長邱潤寬暨本庄少數庄民強行將本宮三尊大尊國王爺神像及村民家中奉祀的祖先神主牌位，在廟前廣場焚燒，國王宮被長興庄役場霸佔為穀倉，為期八年之久；小尊的三山國王神像則由主持人林阿海保護。（台灣光復後，庄長有賠償陸仟元整修及油漆國王宮。）

（四）現況：民國68年（1979）由林仁祥任修建委員會主任委員，向外籌資，改建三山國王宮，供人瞻仰膜拜。今第十五屆主任委員是邱華岳擔任，有17位委員、3位監察。民國80年興建康樂台，民國88年因路面拓寬，起造宏偉的龍鳳門。

88年前德協「國王宮」的廟貌

二、詩聯中所見的文化意涵

一般信眾在入廟參拜禮節上不可走中門進出，當以次間由「左進右出」的方式出入廟宇，因在方位上有「左青龍、右白虎」之分，延伸「入龍門求吉慶、出虎口保平安」的吉祥平安的祈求。所以這左門上方題有「入則敬」、右門上門題有「出則恭 」。文人雅士賦題楹聯詩、書畫等，能添加廟宇四壁生輝，使其更具有文化資產價值。德協此座正大門的對聯是：「德著勤王合萬姓馨香永祀，協和斷敵膺千秋極品榮封。」 左側門聯是：「德名顯著如山峙，協力匡扶膺國封。」以上屬於「嵌字聯」，嵌入地名「德協」。右側門聯是：「德扶大駕神靈赫，功表

微誠俎豆新。」正殿棟對是：「明巾獨三山征番救主英靈顯赫庇眾信，宋帝封國王來台鎮島香煙鼎盛佑萬民。」棟對副聯是：「三鼓顯神通忠護乾坤海嶠群黎沾德澤，山峰留聖蹟功昭日月蓬萊四境沐恩波。」柱聯（前）：「大顯神通獄雲悉化干戈影，廣封王號韓江猶聽護持聲。」柱聯（後）：「天命未離抗敵拒兵扶聖駕，民心共仰報功立廟祀英靈。」以上聯語特色對仗工穩、內容多和「神通」、「扶聖駕」、「救主」等有關，可見其神蹟受世人重視與肯定。此三山文化之對聯與名勝古蹟廟宇之內容近似，多在歌頌奉祀的神祇、說明寺廟的沿革、寓意深遠的警世詞句。

三、籤詩中所見的文化意涵

全台各地廟宇中的籤詩頗為常見，例如屏東縣長治鄉德協村國王宮的籤詩也以靈驗著稱，籤詩原創者為范阿信，據范阿信裔孫范松源、上一任主委李輝祥的說明可知「神通廣大」牌匾的事蹟，上面介紹「（74年）失落進香公款，數十日後經三山國王爺大顯神通尋回，特此以資宣揚」。這全部籤詩有64首，有刻意相應於易經64卦之意。裡頭有關婚姻、前程、尋人、國事、健康、修身等相關問題，和一些籤詩一樣也有用古代人物來比喻的，有如第4首的蘇秦、第10首的諸葛與劉備、第32首的成王遇周公

等，不論信徒是抽中哪一種籤詩，吉或凶都不要太悲傷或歡喜，因為正如《老子》（《道德經》）第五十八章「禍兮福所倚，福兮禍所伏」，籤詩中多反映禍與福是一種既相反又相成的關係。例如第17首詩寫到：「梧桐葉落心未乾，樵夫休把爛柴看，等待來年春三月，依舊開花賽牡丹。」勸善、鼓舞人心向上頗深刻；又如第22首「未曾積學去求名，恰似水裡尋綉針，一心要拿天上月，只恐足下不生雲。」第25首「小小茅庵一尊神，是非禍福不順情，修齋行善天庇佑，枉作非為難及身。」這就是將吉凶回歸人本身，善惡、禍福全靠自己掌握的意涵十分明顯。因為由籤詩撰寫也可反映出人民的祈願觀，藉以觀察常民百姓在平時或面對困境，心中想訴說的祈求與願望，此代表風土民情與社會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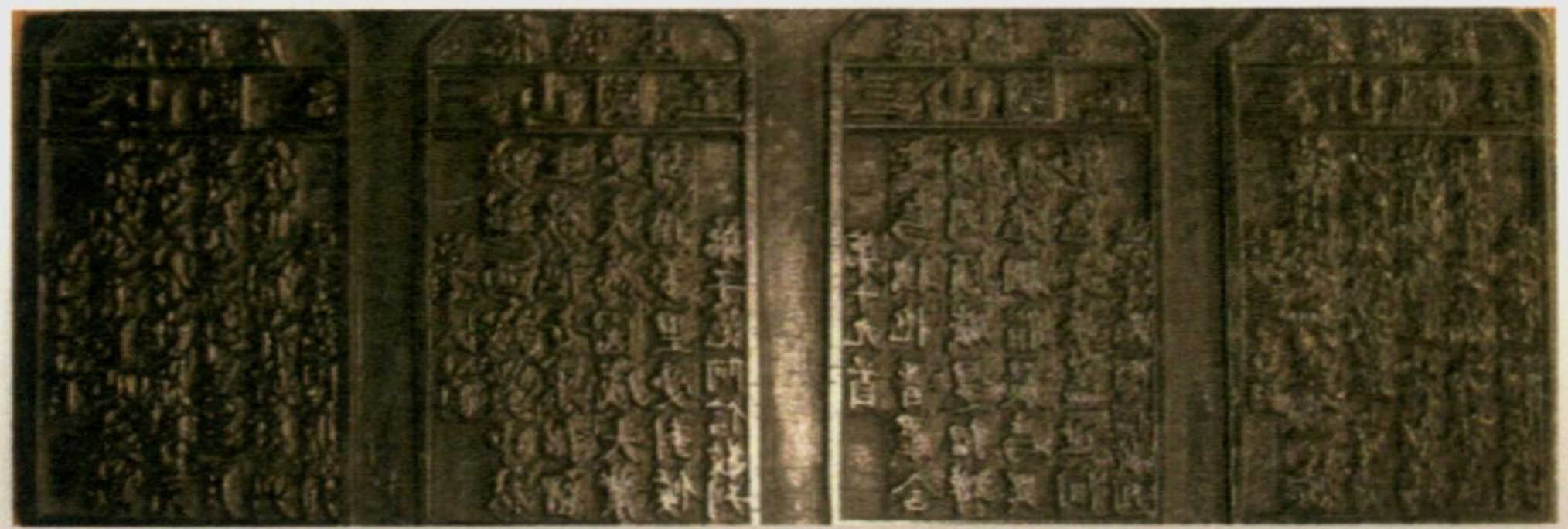

德協「國王宮」木刻版籤詩之一（十七至二十首）

四、匾聯中所見的文化意涵

廟宇中所懸掛的牌匾多，例如有「威震德協」（昔

主委邱開逢、副主委黃順丁敬贈）、「福庇群黎」（立委王金平敬贈）、「護國庇民」、「保國衛民」、「神通廣大」數則。其中也懸掛著鄉賢吳癸英的匾聯＜恭祝三山國王千秋＞「恭逢聖誕保村莊，祝嘏人群熱似狂；三鼓神通庥德協，山峰聖蹟顯潮陽。國軍精壯民安樂，王者褒忠法孔彰；千古傳來欽正義，秋光普照振綱常。」此為頌揚長治鄉德協村的「國王宮」而作，詩中有今古地名「德協」「潮陽」對，又將詩題鑲嵌在每句句首，屬鶴頂格寫法；又有「忠心昭日月，義氣壯山河」的木刻對聯，上頭書寫著「咸豐壬子秋」的年代，平仄協調、字首嵌入「忠義」二字也豪邁莊嚴，可見「三山國王」自然成為台灣客家人守護神的信仰深入人心，此見證了修行力量、字句與民俗文化的關聯性，大致有點出國王宮的創建歷史背景、說明神職、神形、酬謝神恩、地理位置或者表示歡迎等涵義。

廟內懸掛之木刻對聯

昔時，三山國王廟具有守隘防番的象徵功能：地方群眾在主祀神祇的選擇上，多會配合當地特殊環境、族群互動、以及各神祇職司功能等因素進行綜合考量，並由這些流動的結點，選擇適宜的神祇作為主祀神，至於分屬其他

系統的神祇，則轉為陪祀神的角色。今日，此廟宇轉變為居民生活中心及心靈寄託的場所。以屏東德協此廟為例，與社區村民互動情形可知早期社會功能的強弱，據邱華岳主委表示：此處舊稱「竹葉林」，後來左邊分為德協村（一直快到大仁科大的和尚寮）、右邊分作德成村，目前村民約有三千人，都是客家人（除非外地搬來居住才可能不是客家人），與村民互動頻繁，三年一次遊庄活動（明年就有），平時以五節為主，春節、起福、王爺公誕辰、七月半、完福。其中，「七月半」會送米給貧戶一袋及救濟金一千元。又例如「完福」請人做戲，以前是請演藝團表演（一場5、6萬就帶走了），民國90年起改方式了，直接給村民唱歌、摸彩，將戲金回饋給村民至今，又男丁60歲以上、婦女70歲以上，廟方會請午宴、並且不論男女80歲以上者，就頒一仟元紅包。如此略知，此廟交通便利、組織健全、與地方的互動性強。

德協「國王宮」文化祭（原、客參與）

邱春美（大仁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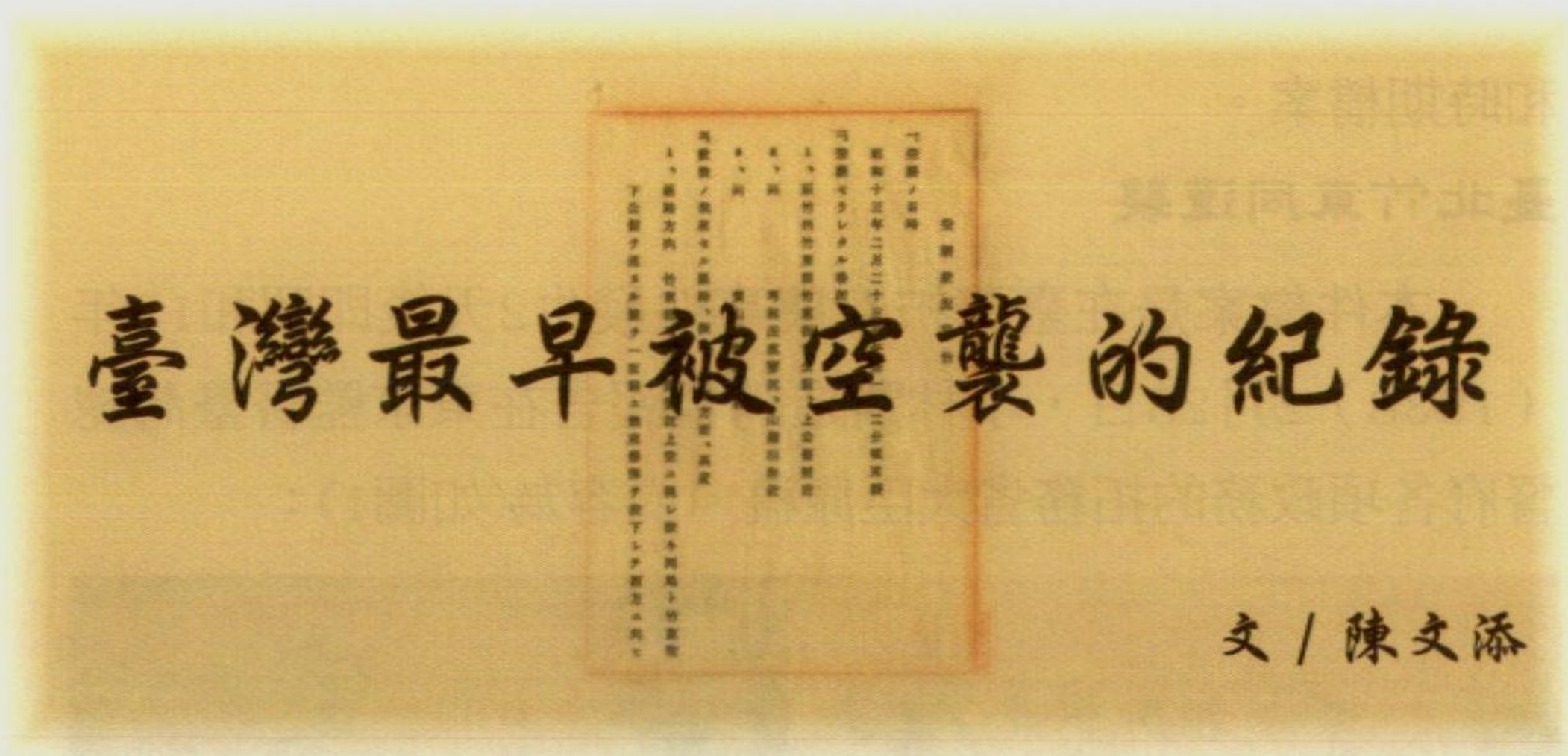

密件檔案幸存史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收藏的《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有一項特徵，那就是保留可以作為歷史徵考的事件。日本統治期間諸多第一次發生的案件，例如像第一次依據六三法之規定提出律令案、第一次派遣「蕃人」赴日本內地旅行等諸如此類的案件，都有留存相當完整的檔案紀錄。

有關二次世界大戰期間臺灣遭受空襲，在《二次大戰下的臺北大空襲》一書中經已提及。[1]但該文對於死亡人數及若干細節，仍有待商榷。本文援引《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的檔案資料，介紹臺灣首次遭受空襲的經過。此一檔案資料見諸昭和13（1938）年未裝釘成冊的檔案，而且列為密件，是《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中少數幸運留存的昭

1 莊天賜，《二次大戰下的臺北大空襲》，（臺北：二二八紀念館，2007年12月），頁29。

和時期檔案。

臺北竹東同遭襲

本件檔案是在臺灣被空襲事件發生2天後即昭和13年（1938）2月25日，小林躋造總督報告在東京監督臺灣總督府各項政務的拓務省大臣原稿。內容為(如圖1)：

圖1：000105200010008

圖2：000105200010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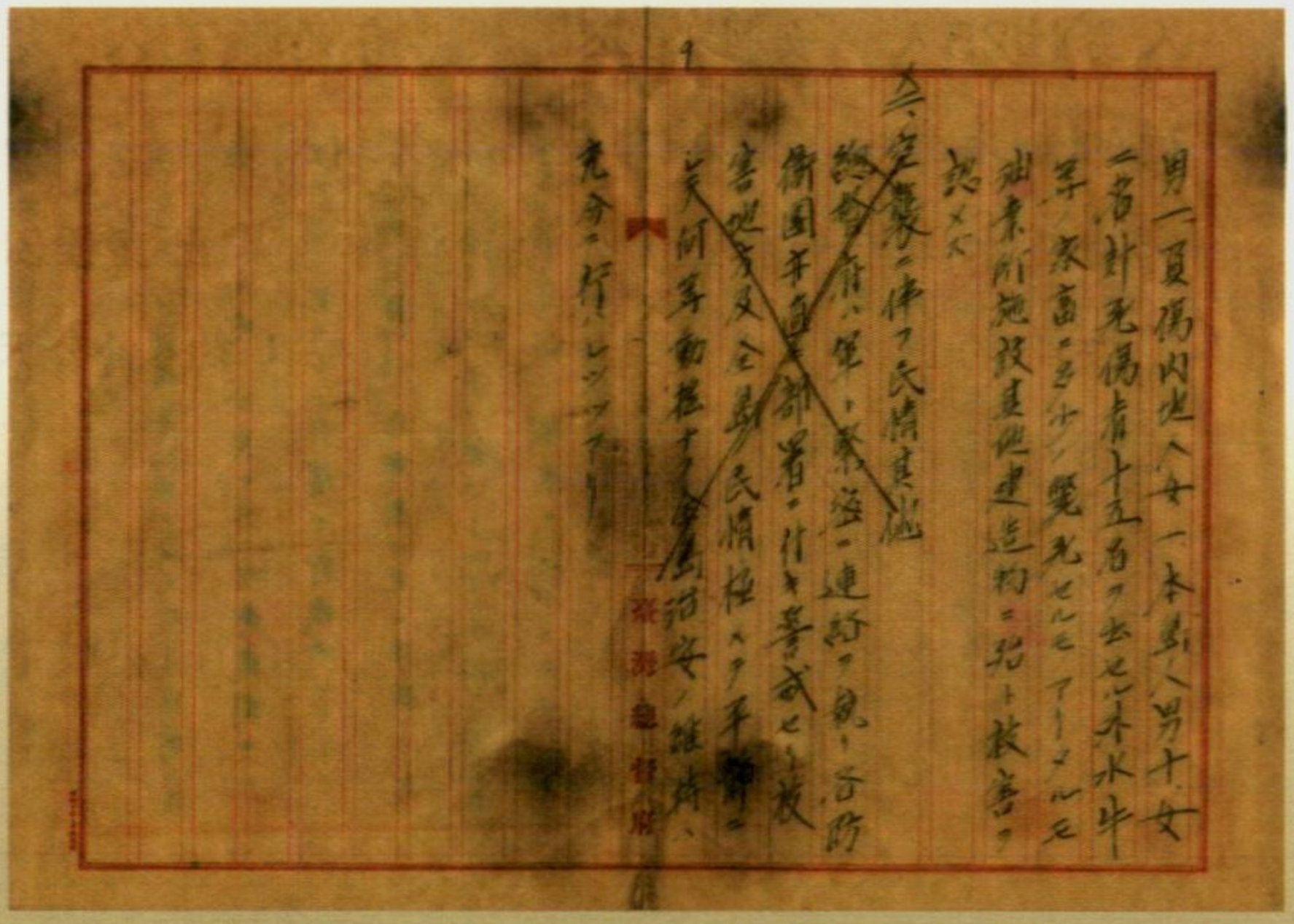

圖3：臺灣總督小林躋造向拓務大臣報告空襲狀況公文原稿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000105200010010）

有關敵機空襲事件

本月23日上午11時5分，在臺北州七星郡松山庄附近上空有敵人飛機（飛機數目不詳）來襲，同日下午1時5分新竹州竹東郡竹東街附近上空有8架飛機投下炸彈。此次空襲受損狀況及島內民情等如下記，特函陳報。

受害情況

飛抵臺北市上空之敵機（高度不明），在松山庄及內湖庄內12處投下12顆炸彈（其中二顆未爆炸），當場炸死本島人男性1人、女性7人，負傷後死亡者本島人男性2名及女性5名。負傷者有本島人男性25人、女性16人，故共有死傷56人。在附近的臺北機場、鐵路工廠並未受到損害。另外，投擲附近水田中一發250公斤的炸彈，炸出直徑38尺（按：約10公尺）深14尺5寸（按：約4.4公尺）的大洞。

另一方面，在同日下午1時5分，有敵機8架出現在新竹州竹東郡橫山庄鹿寮坑山地約4000公尺高度的上空，飛經竹東街後消失於北埔方面的天空中。其間在頭前溪河道日本鑛業株式會社竹東油業所宿舍及其附近地區投下大小約72個炸彈（內有未爆彈

5發）。所受損害為本島人所有小屋1棟起火燃燒、竹東油業所宿舍1棟受損情況不嚴重。當場有本島人男性1人被炸死、內地人男性1名負傷後死亡。另有內地人女性1人、本島人男性10人、女性2人負傷，合計死傷者有15人。還有水牛等家畜亦多少有死亡者，惟油業所設施及其他建築物幾乎都未受到損害。（以下省略）[2]

臺灣總督府在受到空襲之後，即盡力蒐集受害狀況的報告，所以才可能在被空襲兩天後向上級機關即時提出報告。惟受損狀況原府內臨時情報部曾報告竹東油業所，曾短時間起火燃燒約10分鐘即被撲滅一節並未上報外，行政系統的報告並未作刻意的掩飾。但是總督府所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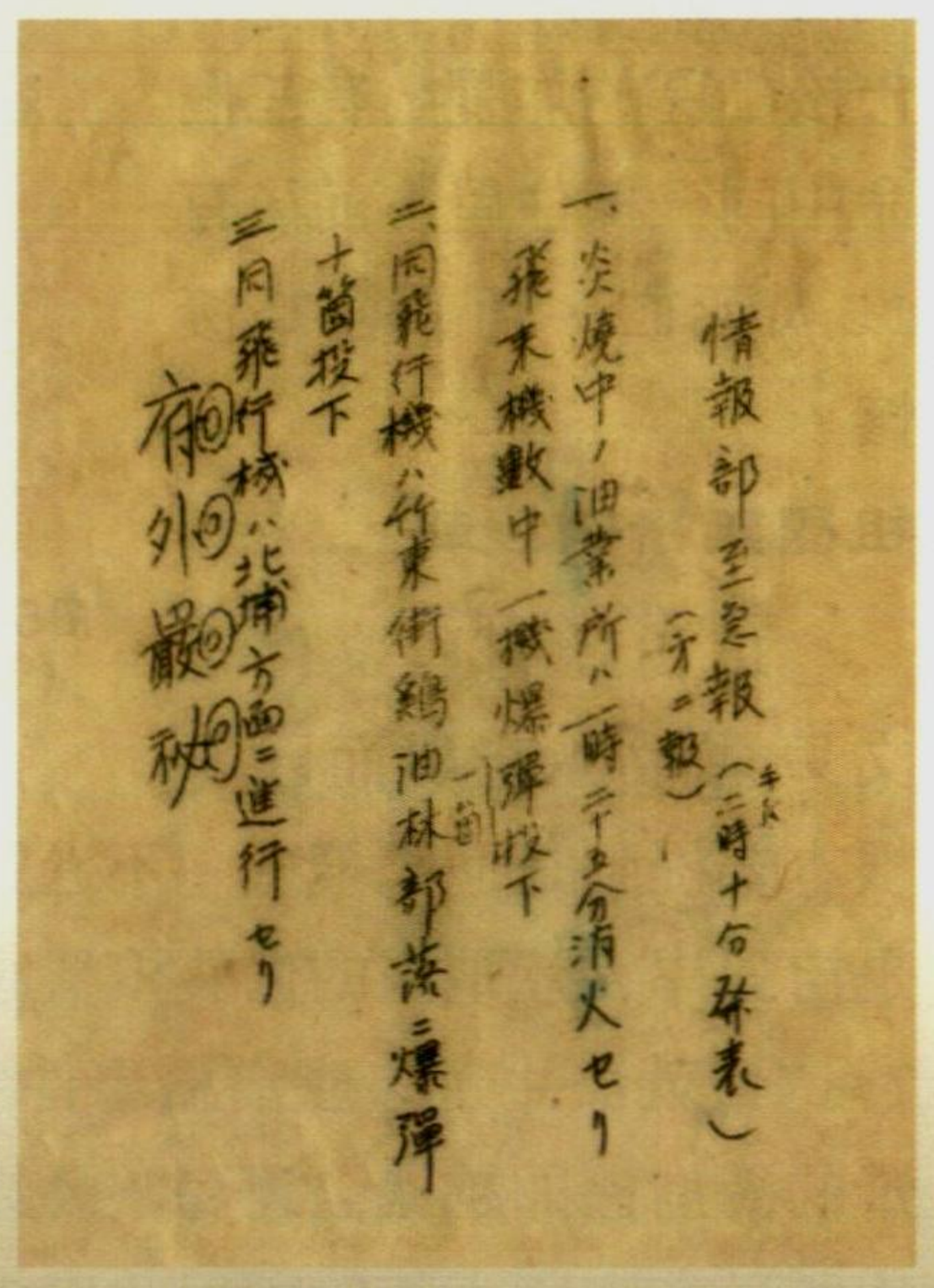
情報部至急報（二時十分発表）
（第二報）
一、炎焼中ノ油業所ハ一時二十五分消火セリ
飛来機數中一機爆弾投下
二、同飛行機ハ竹東街鷄油林部落ニ爆弾
十箇投下
三、同飛行機ハ北埔方面ニ進行セリ
府内外最初

圖4：空襲事件發生後，臺灣總督府臨時情報部的特急件報告（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000105200010043）

2 《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000105200010008至0010。

的《臺灣日誌》則只輕描淡寫的提到：「敵機來襲臺北、新竹州，盲目投下炸彈，有少數人員死傷。」其實此次空襲臺灣人有16人被炸死、53人負傷，尤其是投擲今臺北市松山區的炸彈，有三個命中同一棟住屋，前後有15人死亡，可謂極為淒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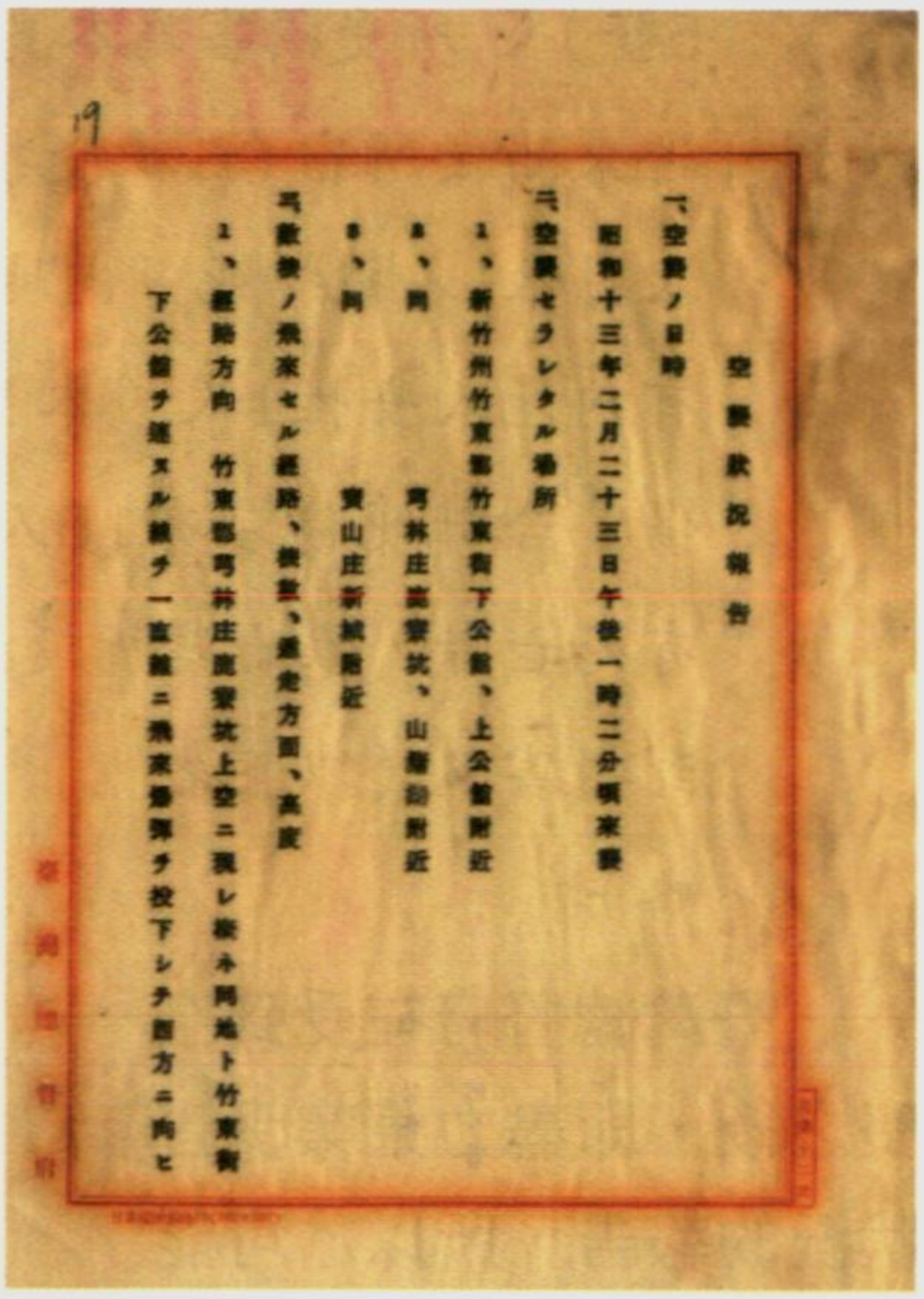

空襲狀況報告

一、空襲ノ日時

昭和十三年二月二十三日午後一時二分頃來襲

二、空襲セラレタル場所

、新竹州竹東郡竹東街下公館、上公館附近

、同　　同林庄崑崙坑、山崎附近

、同　　寶山庄新埔附近

三、敵機ノ飛來セル經路、機型、進行方面、高度

、經路方向　竹東郡同林庄崑崙坑上空ニ現レ機ネ同地ト竹東街

下公館ヲ通スル線ヲ一直線ニ飛來爆弾ヲ投下シテ西方ニ向ヒ

圖5：新竹州空襲狀況報告（部分）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 000105200010020）

祖國無情硝煙起

這份總督府文件全文只稱敵機空襲而已，根本未提到是何國飛機。不過對照當時的國際局勢，應該是自對岸大陸飛來的偷襲飛機應無疑義。因為在上一年的7月7日就發生了「盧溝橋事件」，8月中旬從臺北機場起飛的轟炸機即越過臺灣海峽轟炸杭州、上海、南京各地。也所以在中國大陸的國民政府會伺機空襲臺灣，想破壞機場，但卻誤炸民居。但此次的轟炸對於心中暗處一直將對岸視為祖國的台灣人，是一件極為沉痛的打擊。

1984年出版的《臺灣終戰秘史》即提到當時在臺北市擔任公學校教師的周先生就表示：「我當時擔任公學校教員，並未目擊從大陸飛來的飛機，但聽到這件事，心中受到很大的衝擊，隔天的新聞只做了小篇幅的報導而已。我口中雖未說出來，但是在心情上秘藏在心中的「同胞愛」，受到了極大的創傷，感受很深」。自從1895年臺灣割讓日本之後已經過43星霜，臺灣人還懷念祖國，但心目中的祖國則早已無情的將臺灣視為別國領地了，委實令人辛酸。

圖6：竹東郡空襲投下炸彈統計表，共投下大中小炸彈145顆。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000105200010036）

日軍無備亦輕敵

此1938年2月23日的空襲，在臺灣的日本軍機完全處於無防備的狀態。在空襲之後民眾曾目擊有日本軍機二架盤旋空中但應已無濟於事了。但似乎日軍完全未在此事件中學得教訓。七七事變後，在中國大陸的國民政府和日本之間的軍事衝突愈演愈烈，除陸戰外，日本海軍也編組第一及第二聯合航空隊以為因應。1938年年底第一聯合航空隊司令部，隨著戰局的發展，已前進到漢口，主力機種是向成都、重慶這些內陸地區進行遠距離轟炸的陸上攻擊機。國民政府自然想伺機回擊，在1939年10月3日漢口飛行基地無防備情況下，被9架俄製雙引擎轟炸機偷襲（可能駕駛員也是俄國人），日本方面不只多架飛機被炸毀，人員死傷亦極為慘重，兩位佐官（校級軍官）級航空參謀被炸死，司令官塚原二四三少將亦被炸斷左腕。據識者言，塚原熟知航空作戰，若未罹此禍，極可能代替水雷作戰權威海軍兵學校同期畢業的南雲忠一擔任偷襲珍珠港的機動部隊司令長官，珍珠港之役他不會只進行對船艦、飛機的二波攻擊而已；六個月後的中途島海戰或許也會改觀。觀之在對美開戰之時，他擔任司令部設在高雄的第十一航空艦隊司令長官（是基地航空隊，未擁有航空母艦），在開戰後7日內，就完全殲滅在菲律賓的美國航空

兵力，將航空作戰要諦發揮到極致，應確是航空作戰的專才也所以後來能晉升到海軍大將。

至於臺灣方面，經歷此次空襲之後，一直到1944年10月，美軍展開反攻菲律賓作戰時，才再遭受盟軍飛機空襲，但已變成持續性、全面性轟炸，所帶來人員、物資損害慘重的程度，自然也遠遠超過此次打了就跑偷襲性空襲的傷害了。

（陳文添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研究員）

從「佐久間神社」到「文天祥公園」

文／圖 潘繼道

從花蓮市方向進入東西橫貫公路（中橫），在通過稚暉橋後，左側即可看見晶華飯店、天祥商店街及公車站；由商店街再往前約20公尺往左轉，即可見到往「文天祥公園」的小路。這裡是日治時期「佐久間神社」的舊址，目前仍留有部分石砌駁坎的遺跡。「佐久間神社」，顧名思義乃為了紀念第五任總督佐久間左馬太所興建的日式寺社建築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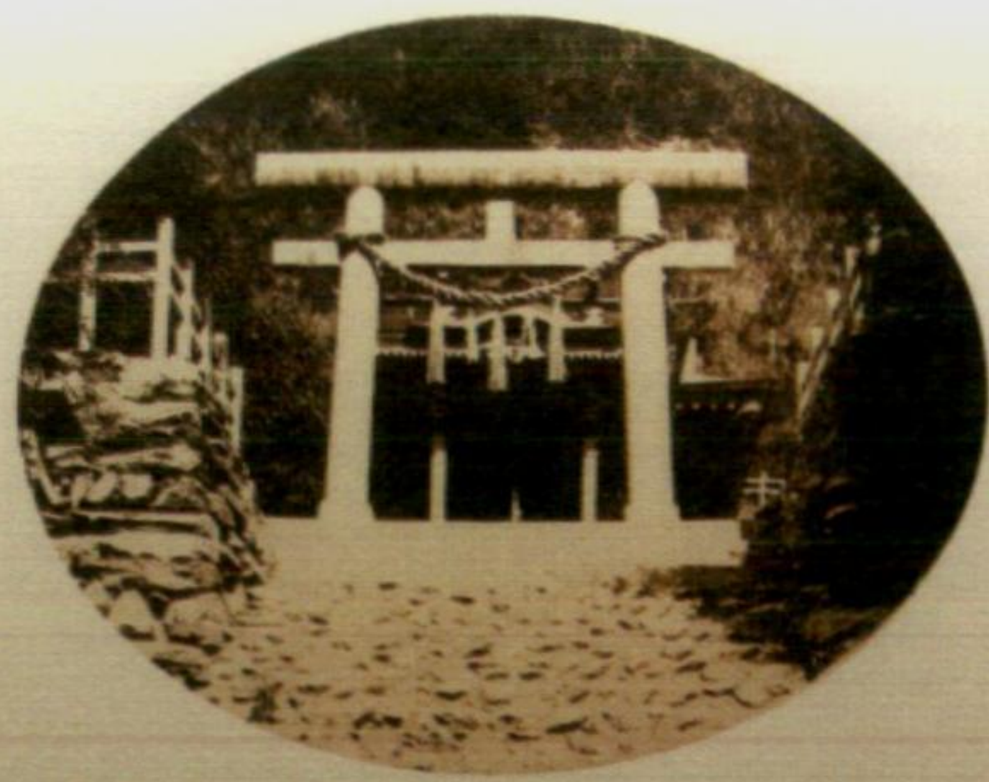

圖1、佐久間神社正面　翻攝自毛利之俊，《東臺灣展望》（臺東：東臺灣曉聲會，1933）。

圖2、文天祥公園內「佐久間神社」石砌駁坎遺跡

圖3、.文天祥公園內「佐久間神社」殘存石燈籠遺跡

佐久間左馬太是日治時期歷任總督中在位最久的，從明治39年（1906）4月11日至大正4年（1915）4月30日。其最著名、最為日本人稱頌的，是所謂的「理蕃」事業，也就是對臺灣原住民族的征討，因此，他又有「理蕃總督」的稱號。

圖4、「理蕃總督」佐久間左馬太　翻攝自小森德治，《佐久間左馬太》（臺北：臺灣總督府警務局內財團法人臺灣救濟團，1933）。

其擔任總督期間對花蓮港廳，尤其是奇萊平原發生重大影響的理蕃行動，乃明治41年底至42年初（1908－1909）對南勢阿美七腳川社與大正3年（1915）對太魯閣族的征伐。

「七腳川事件」在明治42年初（1909）日本軍警掌握戰局的優勢後，除了將七腳川社歸順者處以遷社處分之

外，並沒收其社地成為官有地，接著規劃全臺灣第一個官營移民村—吉野村的設立。這場戰爭也促成明治42年（1909）10月25日花蓮港廳脫離臺東廳獨立設治（民國98年，2009年剛好屆滿一百年），同時藉著戰勝的餘威，及考慮即將展開的官營移民村與各項建設，日本當局在花蓮港廳與臺東廳沒收平地原住民族的銃器（槍械），並取消頭目津貼。[1]

而大正3年（1914）5月底至8月底的太魯閣討伐戰役，可說是二十世紀初東臺灣最大的理蕃戰爭，這場戰役在日本當局作了各項調查、探勘、準備及調集優勢的軍警之後，由中央山脈東西兩側展開大規模夾擊，使得日本帝國完全征服了頑強抵抗18年的太魯閣族；而花蓮港廳之前只有蕃政難以推動民政的歷史成為過去，走向蕃政與民政可以同時進行的時代。[2]

大正3年（1914）的「太魯閣之役」，佐久間總督非常重視，因而親自擔任太魯閣蕃討伐軍司令官親征，但意外地於6月26日墜落於協拉奧卡夫尼社（セラオカフ

1 潘繼道，〈日治時期「七腳川社之役」之研究〉，《臺灣文獻》，卷57期2（2006年6月），頁109－129。

2 潘繼道，〈二十世紀初東臺灣最大的一場戰爭—大正三年「太魯閣之役」之研究〉，《臺灣文獻》，卷55期4（2004年12月），頁80－91；潘繼道，《國家、區域與族群—臺灣後山奇萊地區原住民族群的歷史變遷》，東臺灣叢刊之八（臺東：東臺灣研究會，2008），頁237－238。

二，Seraokahuni，於關原附近）東北方的斷崖，造成重傷，甚至在隔年（1915）因舊創復發，不得不將總督職務交棒給安東貞美，之後並於8月5日病逝於日本宮城縣的仙台市。[3]日本當局為紀念佐久間總督討伐太魯閣族的「功業」，除了在大正9年（1920）10月將花蓮港廳新城支廳以其別號「研海」改稱為研海支廳之外，大正12年（1923）更在太比哆（タビト，或稱為「塔比多」）建立佐久間神社，專門祭祀佐久間總督。[4]

太比哆位置在今天祥一帶，太魯閣語為Tpdu（Tabito），乃「山棕」之意，[5]亦即代表他們祖先在這裡活動的經驗，因山棕很多，乃將此地稱為Tpdu。在大正3年（1914）太魯閣族完全被日本軍警壓制後，這裡曾設置「內太魯閣支廳」，太比哆即為支廳行政官舍的所在地；其後於大正9年（1920）10月隨著地方制度改正，乃併入

3 潘繼道，〈二十世紀初東臺灣最大的一場戰爭—大正三年「太魯閣之役」之研究〉，頁84、87、95－98；小森德治，《佐久間左馬太》（臺北：臺灣總督府警務局內財團法人臺灣救濟團，1933），頁863。

4 毛利之俊，《東臺灣展望》（臺東：東臺灣曉聲會，1933），未編頁次；潘繼道，〈二十世紀初東臺灣最大的一場戰爭—大正三年「太魯閣之役」之研究〉，頁92－93。

5 安倍明義，《臺灣地名研究》（臺北：蕃語研究會，1938），頁316；楊盛凃，〈秀林鄉〉，載於潘文富等撰述，《臺灣地名辭書 卷二 花蓮縣》（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5），頁346。

研海支廳。[6]

為了紀念及歌頌佐久間總督的「偉大事蹟」，日本當局於大正12年（1923）在太比哆設置「佐久間神社」。根據筒井太郎《東部臺灣案內》的記載：

> ……爾來這些蕃族將大將稱為神，非常威服於他，尤其在研海支廳的蕃地警察官，非常仰慕大將的偉績。為了能夠永遠傳頌其偉業，同時作為居住在研海支廳者的鎮守者，為了祭祀其靈魂，因此選擇在原內太魯閣支廳所在地太比哆社，由當地服勤的警察、職員，利用職務之餘暇準備。……由永井國次郎（第一任研海支廳長）等四十九名作為氏子（祭祀同一氏族神地區的居民）代表，提出設立的申請。同年十一月八日，由指令第一三九二四號獲得許可，得以營造。其本殿、拜殿、手水舍

圖5、佐久間神社拜殿　翻攝自小森德治，《佐久間左馬太》（臺北：臺灣總督府警務局內財團法人臺灣救濟團，1933）。

6 潘繼道，《國家、區域與族群—臺灣後山奇萊地區原住民族群的歷史變遷》，頁240－241。

（洗手台）、鳥居於大正十二年五月三十日竣工，施工費749日圓15錢，全部由原內太魯閣支廳警察、職員捐獻。社務所由廳下募集捐款，施工費是546日圓，於大正十三年一月十日竣工。……大正十二年十二月八日，舉行鎮座祭（安座大典），廳下官民及多數蕃人前來參拜……。[7]

佐久間神社依山而建，形勢相當雄偉。但在太平洋戰爭（1941－1945）末期，日本軍在太平洋各地島嶼陸續遭遇敗績。由於人力、物力的短缺，使日本當局無法對損害的寺社、道路、官造建築物等作維修。昭和20年（1945）8月15日，日本天皇宣布投降；9月2日起連續三次的颱風天災襲擊，使得內太魯閣地區合歡越嶺等道路嚴

圖6、依山而建的佐久間神社　翻攝自游登良總編輯，《山徑百年》（花蓮：內政部營建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2003）。

7　筒井太郎，《東部臺灣案內》（臺東：東部臺灣協會，1932），頁132－134。

重受損，佐久間神社亦遭受重創、毀損。[8]

由於佐久間神社毀損，1950年代中華民國政府在中橫重新勘測、開鑿後，就順勢加以拆除。民國47年（1958）3月1日，太魯閣（富世）至天祥正式營業通車，民國50年（1961）將佐久間神社改建成文天祥銅像與正氣歌石碑，[9]亦即日本的「理蕃」民族英雄佐久間左馬太的神社在此空間中真正被移除，接著在此處豎立的是中國歷史上抗元（蒙古）的民族英雄文天祥的塑像，同時將太魯閣族的地名太比哆改稱為「天祥」。

圖7、原文天祥銅像與正氣歌碑　翻攝自游登良總編輯，《山徑百年》（花蓮：內政部營建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2003）。

8　毛利之俊原著，葉冰婷翻譯，《東臺灣展望》（臺北：原民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3），頁235；苗允豐編纂，《花蓮縣志》，卷一，《大事記》（花蓮：花蓮縣文獻委員會，2001），頁82。昭和20年（1945）9月2、10、30日的三次颱風，亦使花蓮地區甚多建築物、道路遭到摧毀。

9　游登良總編輯，《山徑百年》（花蓮：內政部營建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2003），頁183。民國50年（1961）蔣中正總統蒞臨此地，將太比哆更名為天祥，並建造文天祥銅像、正氣歌石碑。原本的銅像，是穿著朝服、拿著笏板的官員面貌，但因長年風吹、日曬、雨淋，使上頭的黃色油漆嚴重剝落，顯得有些破敗。前幾年乃敲掉重新整理，並豎立起一座白色較親民、文人書生模樣的文天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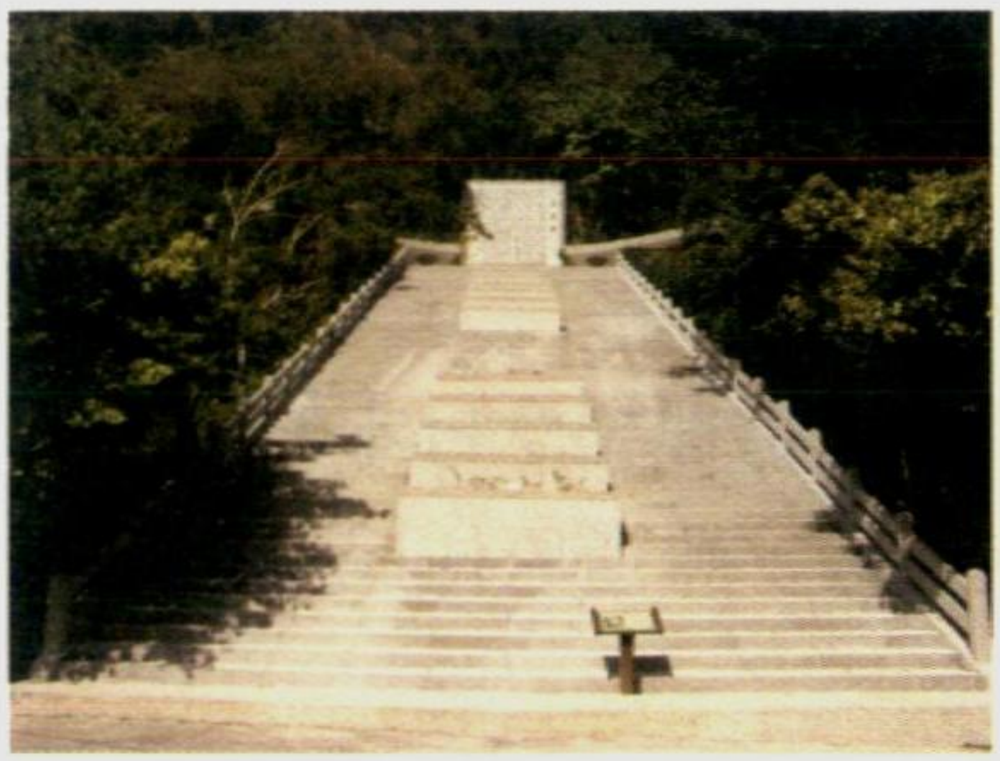

圖8、文天祥公園正面現貌

圖9、文人書生模樣的文天祥塑像

鄰近的溫泉，原本是大正3年（1914）日軍征伐太魯閣族時大隊長深水少佐所「發現」的，因而命名為「深水溫泉」；戰後，先改名為與太魯閣語發音接近的「大北投溫泉」，接著又以文天祥的別號「文山」，改稱為「文山溫泉」。[10]

有人會好奇，文天祥跟太比哆，或是跟太魯閣族有何關聯？其實，是一點關係也沒有。

在那個「反共抗俄」的時代氛圍中，從中國大陸播遷來臺的國民政府希望大家謹守「忠孝節義」，在重要時候展現文人、武將該有的氣節，不要背叛國家，所謂「時窮節乃見，一一垂丹青」，乃期望藉由以往歷史的記載，產生嚇阻或期許的效果，讓人因注意褒貶、重視節操，而留美名於後世。

10　游登良總編輯，《山徑百年》，頁184－186。

中橫重新開鑿後，雖也保留布洛灣、西寶……等太魯閣族的地名，但也多了岳王亭、慈母橋、大禹嶺……等中國味道十足、教忠教孝的地名。

筆者比較納悶的是，日治時期這裡紀念日本的民族英雄，戰後紀念中國古代的民族英雄，難道原住民族就沒有民族英雄了嗎？

事實上，在近代原住民族的歷史發展中，也有他們的民族英雄，像是太魯閣族在反抗日人入侵的過程中，也曾出現過哈鹿那威（ハロクナウイ，哈鹿閣那威、哈鹿固那威）。雖然哈鹿那威因反抗日人失敗，於大正4年（1915）2月20日抑鬱而終，但在日本人征服太魯閣族之後，仍將哈鹿那威最後據點（立霧溪河口北岸，今秀林鄉大禮部落）命名為「哈鹿台」，來紀念這位昔日的對手。[11]

圖10、左二為哈鹿那威（編號3） 翻攝自李瑞宗，《蘇花道今昔》（花蓮：內政部營建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2003）。

另外，戰後國民政府經常更改原住民族的山川及部落

11 苗允豐編纂，《花蓮縣志》，卷十九，《水利・兵役・民防・社團・社會事業・人物傳》（花蓮：花蓮縣文獻委員會，1979），頁94。

名稱，像四維、八德、桃花源（世外桃源）、世界大同等不容易達成的目標與理想，竟都加諸在原住民族的傳統領域中。[12]

當然，執政者掌握命名權，感覺上是天經地義，但在多族群的臺灣社會中，是否也應該尊重不同族群的文化呢？

原住民族地名的命名，有其特殊的內涵與記憶，代表其先祖在生活中的寶貴經驗，我們應該試著去尊重他們，慢慢地瞭解他們的文化，使他們與傳統領域的地名也能產生連結，與土地緊密結合，而非讓他們的命名權被完全地剝奪。而下次若有機會在原住民族傳統領域新建或重新建造塑像時，也請試著去欣賞原住民族的英雄或相關的傳說故事，如此地尊重原住民族的朋友，才可能使原住民族真正成為伙伴。

（潘繼道　國立東華大學鄉土文化學系助理教授）

12　有很多原住民的鄉名與當地的族群文化毫無關聯，對族人來講，它只是一個行政區域名，如宜蘭縣的大同鄉、桃園縣的復興鄉、臺中縣的和平鄉、南投縣的仁愛鄉、信義鄉、高雄縣的三民鄉、桃源鄉、臺東縣的延平鄉、達仁鄉等，這些鄉名都是政治性或文化道德色彩的名詞，應該改成比較能反映原住民族群文化特質的名稱，如此將能使之認同及尊重自己的族群與文化。其中，高雄縣三民鄉已於民國97年（2008）1月1日改稱為「那瑪夏鄉」；目前花蓮縣的太魯閣族人亦希望將秀林鄉改稱為「太魯閣鄉」，這代表原住民族愈來愈重視自己傳統領域的命名權。我們不妨敞開胸襟去接納不同的聲音與文化，讓我們的社會真正地呈現出多元，而不是口號。

寺廟碑文看「四萬元換一元」：澎湖馬公北辰宮

文／圖 林雅慧

一、以王爺信仰為中心的澎湖廟宇

澎湖縣廟宇密度居全台之冠，根據官方的統計資料，全縣廟宇數量達百座以上，因此「廟多」便成為一般人對澎湖的印象。[1]在澎湖地區，一個村落若發生天災或疫疾，在求神扶乩之後，得到的答案往往是王爺到訪村舍，不寧的原因方明，為了消除災患，必須趕緊由地方頭人出面至水邊恭請王爺入村供奉。[2]此外，由王爺信仰發展出「請王」、「迎王」、「送王」的宗教儀式，不僅出現在王爺廟，就連主神非王爺的廟宇，也有對王爺的送往迎來，因此澎湖各島幾乎每年都有此起彼落的請王、迎王、送王祭

1 許雪姬總編纂；余光宏、黃有興編纂，《續修澎湖縣志，卷十二宗教志》（澎湖縣：澎湖縣政府，民94年。），頁9。

2 許雪姬總編纂；余光宏、黃有興編纂，《續修澎湖縣志，卷十二宗教志》，頁17。

典，王爺崇拜成為澎湖宗教信仰的特色之一[3]。

位於澎湖馬公市的北辰宮，供奉朱府王爺；清咸豐年間，由黃濟時等二十二家組成神明會輪流祀奉金身。直到1899年（清光緒25年）始興建廟宇，隔年落成，因由北甲地區的民丁所建，故名北辰宮。而當年的落成碑文，則是澎湖縣現存日治時期最早的碑碣；碑文中除了由朱府王爺降乩描述建廟始末外，落款下筆年代為天運庚子年，由於當時澎湖已於馬關條約後被割讓給日本，故此時（1900年）本應使用日本年號（明治33年），然而卻是採用民間慣用繫年方式的「天運」紀年。

圖1、於日治初期建廟後所立之碑文，採用民間慣用的繫年方式

戰後，有鑑於戰亂毀壞廟瓦，1947年起開始有倡議修廟的聲音，並向各方募款，又於1949年復議增修四垂

3 許雪姬總編纂；余光宏、黃有興編纂，《續修澎湖縣志，卷十二宗教志》，頁16。

亭與進行油漆工程，再由甲內商家許合發號捐獻木料作為拋磚引玉後，共募得金額五億八千萬元，得以在1949年興工，並於當年度完工，後於1951年復立重修碑記於廟前。值得注意的是，此次重修的金額竟高達五億八千萬，在戰後百廢待舉的情況之下，如何籌來如此鉅額的費用？在觀察當時捐款的名單後，更可發現民眾捐獻的金額動輒數十萬元，而百萬元以上的也大有人在。這類「天文數字」，在經濟尚待起飛的年代裡，又是如何出現的？事實上，若推算時間點便可得知，在1948至1949年間，對臺灣經濟影響最大的事件，莫過於1949年推動以舊台幣四萬元兌換新台幣一元的幣制改革。

圖2、戰後，北辰宮進行重修。碑文中記載北甲地區民眾參與捐獻的過程。

二、從舊台幣到新台幣

戰後臺灣的貿易重心由日本轉移至大陸；與日治時期相同的是，仍然由臺灣出口米糖至大陸，不過進口方面，

卻改由京滬地區進口衣料品。然而，當時京滬地區通貨膨脹相當激烈，儘管中央政府有意藉由調整匯率，以維持臺灣獨立的通貨制度，但官定的匯率往往跟不上實際形勢的變化。因此，在大陸經濟極其混亂的情況下，這種方式並無法收到預期的效果；再加上當時舊台幣對大陸的法幣或金圓券常被大幅度的低估，因此隨著進出口貿易而將大陸的通貨膨脹帶進臺灣。[4,5]除此之外，由於國共內戰日趨白熱化，軍費支出越來越龐大化，中央財政因而陷入大幅度的赤字危機；儘管戰後所有的日資產業幾乎被納入國家官營企業體系，卻很少有將臺灣的官營利潤用於官營企業的再投資上，幾乎全部用於龐大的軍費支出。[6]因此，臺灣銀行以增加通貨的方式來支付當時中央政府龐大的軍費支出，這亦造成舊台幣的惡性通貨膨脹。[7]

由於惡性的通貨膨脹導致大幅度的物價上漲，臺灣在1945年至1949年的短短四年間，物價漲了7000多倍，

4 隅谷三喜男、劉進慶、涂照彥，《臺灣之經濟 典型NIES之成就與問題》（台北：人間出版社，1995）頁33。

5 隅谷三喜男、劉進慶、涂照彥，《臺灣之經濟 典型NIES之成就與問題》，頁33。

6 隅谷三喜男、劉進慶、涂照彥，《臺灣之經濟 典型NIES之成就與問題》，頁32。

7 外貿協會，薛化元/計畫主持人，《臺灣貿易史》（台北：外貿協會，民97年），頁221。

實可謂「一日三市」。[8]由於物價暴漲，貨幣數量供不應求，故當時在台灣發行的貨幣，除了1946年發行的舊台幣之外，從1948年起臺灣銀行開始發行一種特別的「定額本票」。前者的面額為1、5、10元三種，而後者則以高面額為主，例如1948年5月至12月間所發行的四種特高面額定額本票中，即出現面值達一百萬的票券。這種臺灣人從未見過的「定額本票」，與舊台幣同時在市場上流通，一碗麵達數萬元的奇特現象便見怪不怪。

然而，如此嚴重的通貨膨脹勢必將拖垮臺灣經濟，而為了壓制通貨膨脹，必須控制貨幣的發行量，因此切斷與大陸之間的匯兌關係便勢在必行。故臺灣省政府在1949年6月15日正式推動幣制改革，廢除舊台幣，以四萬元對一元的方式兌換新台幣。在此之後，貨幣流通速度開始下降，通膨現象逐漸好轉，1949年年底，國民黨政權撤退來台，與大陸之間的經濟關係完全斷絕。換言之，新台幣的改革不僅是為了渡過臺灣通貨和經濟危機的難關，同時，也是臺灣經濟正式脫離大陸經濟的標誌。

三、見證「四萬元換一元」歷史的碑文

因此，北辰宮石碑上信徒捐獻的「天文數字」，很有可能是民眾在幣制改革前所捐獻的；而在受到大陸方面通

8 李筱峰、林呈蓉，《臺灣史》（台北：華立圖書，民92年），頁304。

貨膨脹的影響下，除了舊台幣幣值被大幅度低估外，再加上此時特高面額定額本票很有可能已經在澎湖地區流動，以致於會出現一個人捐獻「四仟貳佰萬元」這般誇張的數目；倘若用四萬兌換一元的方式換算，當年的天價在今日只值一千零五十元，由此便可瞭解，在戰後通貨膨脹的時代裡，台幣的價值與今日的差距之大。

而統計石碑上信徒捐獻的金額後，可得到捐款千萬的有17位、百萬部分高達121位的結果。捐款百萬部分以上的佔了全部人數的比率超過六成[9]，其中又以捐款一百萬的人數最多，達59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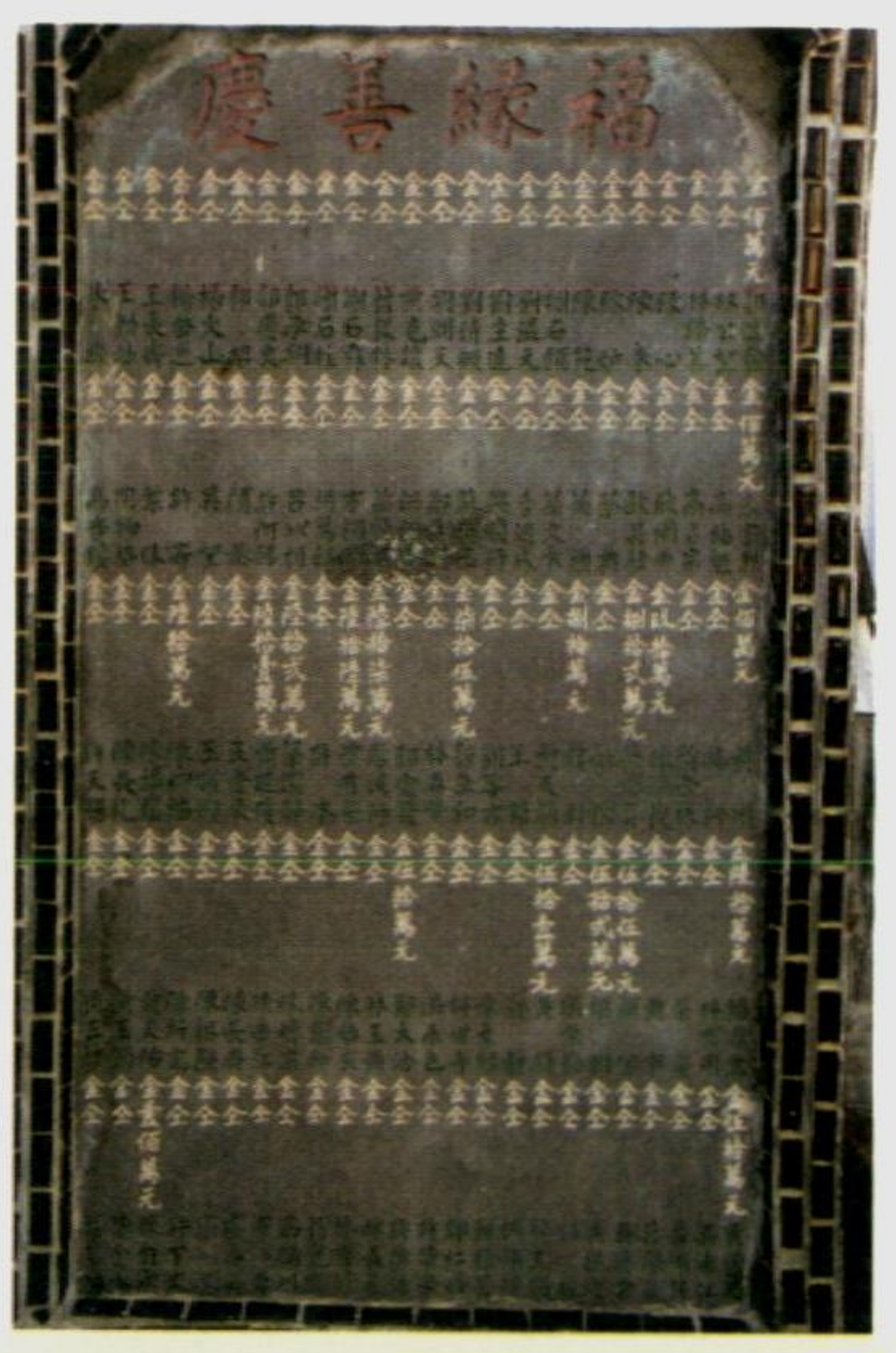

圖3、捐獻一百萬元以上者佔了半數以上

此外，從捐獻的名錄中也可發現，捐獻的人士遍及澎湖地區的大姓，如陳姓、許姓、蔡姓、顏姓、林姓等[10]，而非只有以它的位居地--長安里的大姓陳姓為

9 全部捐獻的人數為206人，如扣除唯一重複的黃迺俊，則為205人。

10 有關澎湖十大姓氏的統計，請參閱許雪姬總編纂；顏尚文編纂，《續修澎湖縣志，卷三人民志》（澎湖縣：澎湖縣政府，民94年），頁84。

主[11]；也不乏同一家人共同參與捐獻，或以商店名義[12]捐獻的。可見北辰宮的修繕工程，至少對於澎湖北甲地區而言，是具有一定的號召力。可以想像當年發起修廟的消息時，各地的信眾們紛紛拿著面額甚大的本票，參與捐獻的情形。只是，誰又能想到，這些面額高得嚇人的本票，在不到一年的時間，竟變成廢紙，結束它們短暫的階段性任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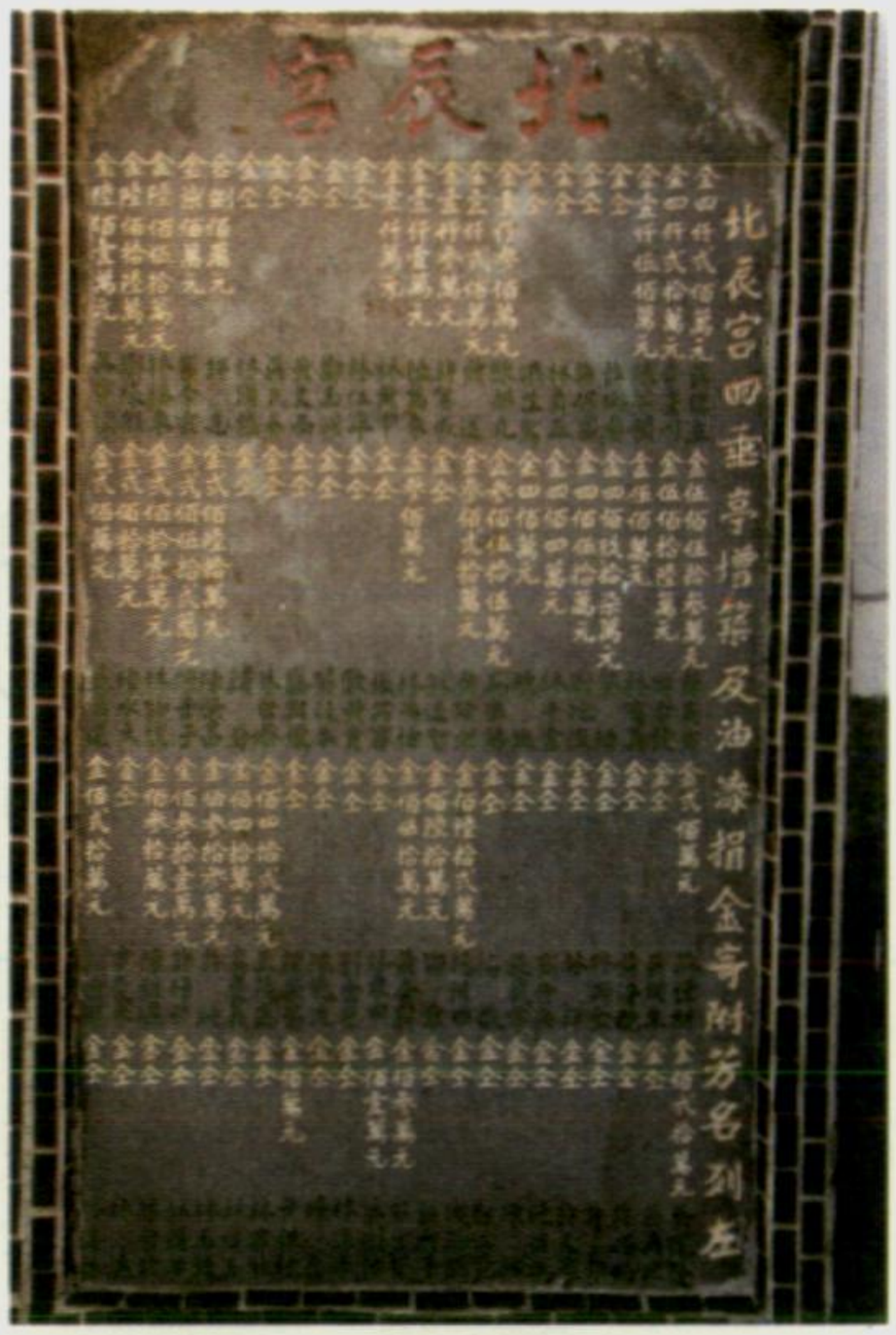

圖4、天文數字的捐獻碑文--成為了戰後「四萬元換一元」的歷史見證

儘管幣制改革距今已近一甲子，在現代社會裡，也幾乎看不見舊台幣的蹤跡，我們只能從老一輩的人口中，一窺當年那個「四萬換一元」的歲月。然而，走過必留下痕跡，歷史不可能被抹滅；因此，在澎湖北辰宮的石碑上，除了記載修廟的過程，也成為那段鉅變時代的歷史見證。

（林雅慧　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碩士班學生）

11　許雪姬總編纂；顏尚文編纂，《續修澎湖縣志，卷三人民志》，頁78。

12　如在重建碑文中發起捐獻木料的許合發號，捐獻516萬，以及捐獻300萬的盛興號等。

基隆田寮河的生肖橋樑

文／圖：陳青松

自古以來貫穿基隆市區就有四條運河，而雨港的父老都稱它為「四個港門」[1]，東有「田寮港」（今田寮河）、南是「石硬港」（今南榮河）、西為「蚵殼港」（今西定河）與「牛稠港」。歷經近三百年的環境變遷與人為破壞，今日的河道大半以上不是淤積加蓋成大樓，就是河床縮小變成大排水溝，僅剩田寮河為基隆市唯一的運河。

基隆田寮河發源於境內極東的「深澳坑」山谷，一路宛宛延延向西注入基隆港，是條曲折的河道。日本據臺後不久，即開始修築基隆港口，在第二期工程（1906至1912）中的1908、09年間規畫整建田寮河，首先完成運河前段145.5公尺（從基隆地方法院至基隆女中一帶）之後再

1 1723年漳州人移居基隆港口邊一帶，稱河川為港門，形成基隆「海」的文化；與後來移居基隆河暖暖山區附近的泉州人，行成基隆「山」的文化，這正是今日基隆「山海」特色的由來。

於1929年4月繼續完成中、後段河道1644公尺；終於在昭和6年（1931）4月5日全部竣工（河川全長3.5公里，運河部分近2公里），並舉行盛大的開通儀式[2]，使這條人工運河呈現整齊的河岸，加速完成基隆工業發展（運河南岸有「臺灣肥料公司」等）與有效拓展市區的土地利用，更是早期雨港重要的河川景觀。

日治時期與光復後至1950年代的田寮河，其水質依舊維持良好；之後市區人口增多，運河兩岸屋舍爆增，且緊鄰河堤的違章建築過多，大量排放污水及廢棄物，致使1960年代後期運河淤塞、臭氣沖天，為人垢病。前已故市長蘇德良（任期1965至1973）首先整頓田寮河，拆除南岸仁一路的違建戶，並遷移北岸信一路的違建戶，以美化運河；之後歷任市長皆奮力整建與疏濬工程，可惜成效並不顯著（民眾缺乏公德心等因素），反而有日益嚴重之勢。

整頓田寮河工程，直到李進勇擔任市長期間（1997至2001年），才有重大突破。於1999年行政院經建會核准基隆市政府申請「田寮河整體景觀建設及親水計畫」補助1億7千萬元，始有巨款啟動工程，乃先斥資9千萬元改建5座危橋。光復後橫跨田寮河上，共有11座橋樑；由東至西（從東明路一直到東岸1號碼頭）的橋樑依序為東橋（因

2 緒方武歲，《臺灣大年表》，臺北印刷株式會社，昭和13年，頁201。

橋距太短，又沒橋頭的設置，鮮少人知有此橋，所以一般是以後面10座橋計算）、東明、尚勇、崇仁、尚智、達德、平等、達道、自由、博愛、中正橋，皆為聯繫雨港非常重要的交通孔道。

基隆市政府為了替田寮河新竣工的橋樑命名，由當年環保局從2000年12月中旬起，委託吉隆有線電視公司進行橋樑的命名及票選活動。市民可用傳真、電子郵件及郵寄等方式投票；原單位提供了25組命名創意，為時一個月，由市民公開票選，共收到1500餘份回函，其中得票較高的有5組。分別是（1）以勵志為創意的「奮鬥橋」等、1081票，（2）以12生肖命名的「財鼠橋」等、232票，（3）以12星座命名的「水瓶橋」等、46票，（4）以風景名勝命名的「雨港橋」等、43票，（5）另一組同上命名的「雞籠橋」等、39票[3]。

照理應以最高票的勵志類橋樑為勝出，但查出有太多作票嫌疑，再加上命名並不通俗好記，因此決定採用第二高票的12生肖命名方式，大家耳熟能詳又能塑造出各生肖栩栩如生的造形。至於我國民間傳統12生肖在名稱的字數上，屬於單一字，須在其前各冠以一字形容詞，使

3 筆者於2001年1月底，曾以「田寮河橋樑命名票選」一事，訪談基隆環保局。

其命名更為吉祥如意；結果由市民尉遲真平的巧聯妙語「喜銀（迎）吉祥旺福，美玉（育）金寶財富。」獲得青睞[4]，才有今日10座橋樑的響亮名稱，依序為財鼠橋（原東明橋）、福虎橋（尚勇橋）、祥龍橋（崇仁橋）、銀蛇橋（尚智橋）、寶馬橋（達德橋）、吉羊橋（平等橋）、美猴橋（達道橋）、金雞橋（自由橋）、富狗橋（博愛橋）、喜豬橋（中正橋）。

前市長李進勇任內先完成5座新橋命名，並聘請雨港書法名家揮毫、題字落款。其中福虎橋，由已故書畫大師陶一經執筆，並題有詩句「河畔疏林靜，園花耀碧空；夜闌孤月白，不過夕陽紅。」金雞橋則由名詩家李梅庵題字賦詩「田寮河上雞，從不向人啼；豈敢辭風雨，甘為指路迷。」其他尚有書法家施展民題祥龍橋、吳朝鴻題吉羊橋、陳銘鏡題富狗橋。繼任的前故市長許財利，再以公帑1千8百

圖1、福虎橋頭造形

4 參考2007年1月19日《自由時報》基隆版記者盧賢秀報導：「十二生肖橋命名，原創人尉遲真平」。

萬元修繕後5座橋樑，並勾勒出市府對田寮河的願景「昔日田寮河風光再現，明日田寮河媲美塞納河」。

圖2、吉羊橋頭造形

圖3、金雞橋頭造形

田寮河上的10座造形互異且活潑生動之生肖橋樑，在白天經過時，不免令人駐足觀賞一下她們的維妙維肖，尤其南岸仁一路邊的「河岸功能走廊」，是市區河岸旁唯一的綠蔭大道，為視覺景觀的一大享受。夜間步行時，又可欣賞五彩繽紛的橋樑夜景，呈現出另一種千嬌百媚的風貌；再加上位於金雞橋與美猴橋間的「海洋風帆藝術裝置」，在夢幻彩虹般的變色下，使得基隆愈夜愈美麗。

近幾年來，基隆田寮河沿岸仍獨缺「旺牛橋」與「玉兔橋」，總是讓民眾覺得有些美中不足，希望市府能早日建造此兩座橋樑。慶幸現任市長張通榮，以「smilingkeelung——通力合作・微笑基隆」自許，銳意革新並經營本市各大建設，確信一定能彌補此一缺憾，營

造出基隆另類的觀光——橋樑建築景觀藝術——必定是全臺獨一無二、也是全球僅見的12生肖橋樑，使百年港都的老基隆，展現出新風貌。

圖4、金雞橋白天景緻，兩側「人行道景觀拱橋」造形

圖5、金雞橋五彩繽紛的夜景

（陳青松　曾任基隆市古蹟審議委員，現任基隆市文化基金會董事）

邵族「伊達邵部落」的新年祭儀

文／林明洲

邵族為臺灣原住民族之一，擁有獨特的語言、文化、祭儀與祖靈信仰，全國總人口約600餘人，主要分布於南投縣境內的日月潭日月村伊達邵部落與水里鄉頂崁村大坪林等部落。目前邵族－伊達邵部落人口約280餘人，是臺灣十四個原住民族中人口最少的族群。

圖1、日月潭邵族－伊達邵部落
（替代役 陳建佑 攝）

邵族至今仍保留播種祭、除草祭、氏族祖靈祭、狩獵祭、農曆八月祖靈祭（邵語Lus’an）等重要祭儀。年度三大公共祭儀包括：農曆三月的播種祭、七月初狩獵祭以及八月的祖靈祭。祖靈祭是邵族的過新年，包含一連串具有特殊意義的舂杵音、開祭儀式、除穢儀式、飲公酒、狩獵

祭、甜酒祭、鑿齒儀式、搭建祖靈屋、祖靈出巡、最後的祭儀或稱尾祭、迎日月盾牌、以及拆祖靈屋等。

尾祭minrikus是邵族傳統新年祖靈祭Lus'an的最後一個祭儀和集體活動，相當具原民風味及部落豐美的文化內涵與特色。因此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謝館長嘉梁除應邀親自蒞臨參與外，特別請採集組派員前往蒐集相關資料，以備未來豐富展示與研究之用。尾祭minrikus活動是祖靈籃祭儀與日月盾牌出巡的重頭戲，因為它從傍晚到深夜到天明，直到祈福儀式圓滿結束。是日筆者特別提早到達伊達邵部落，除拍攝照片與探訪部落外，期望深入瞭解邵族祖靈祭Lus'an有關尾祭minrikus活動的意義與內涵，並訪問邵族民族議會與伊達邵相關族人。

圖2、謝館長嘉梁（左三）受邀戴上特別的頭飾與伊達邵部落族人同歡歌舞祈福（林明洲攝）

圖3、謝館長嘉梁偕同夫人（左二及左四）向先生媽致意（替代役陳建佑 攝）

圖4、伊達邵部落尾祭，吸引大批中外遊客參與活動，同歡共舞，並感受部落祭典的氛圍（替代役 陳建佑 攝）

圖5、邵族Lus'an新年祭儀尾祭minrikus，從傍晚至深夜至天明，直至祭典活動結束（林明洲 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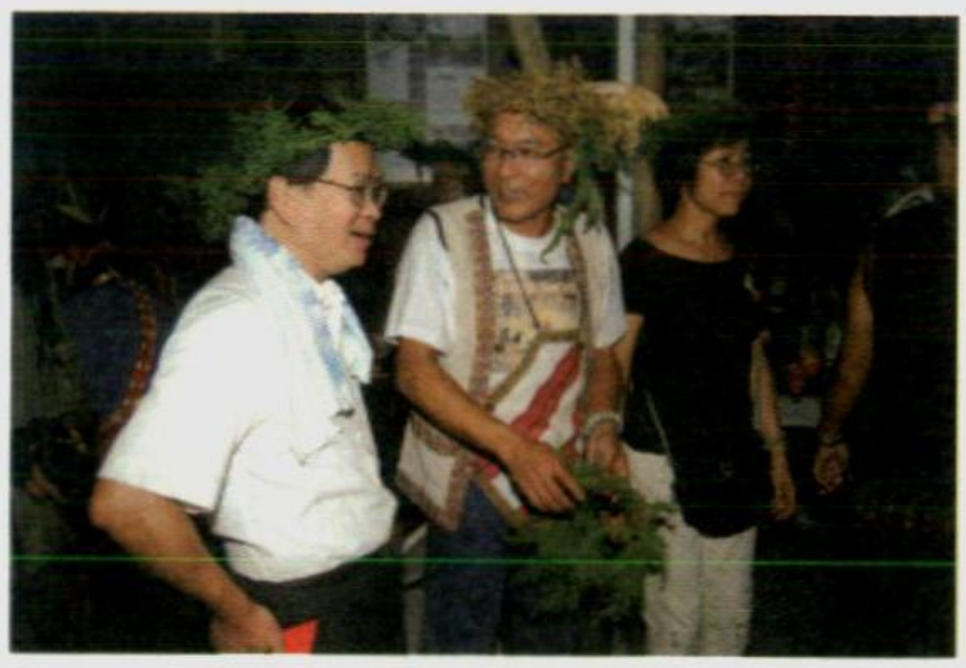

圖6、伊達邵族人丹俊傑先生（中者）向謝館長介紹祭典意涵（林明洲 攝）

據伊達邵族人丹俊傑先生表示，邵族民族議會議員選舉方式，係依照邵族七大氏族姓氏Thao pitu a shidug（1、石、謝Lhqatafatu，2、袁Lhnawanan，3、毛、黃Lhqapamumu，4、陳、謝Lhqahihian，5、高、黃Tanamarutaw，6、丹、朱Tanakyuwan，7、白、筆Shapiz），成員比例決定各氏族議員名額後，由各氏族成員推舉產生，目前議員人數共25位。伊達邵部落族人世居日月潭附近，每年在農曆七月最後一天的夜裡，會以長短粗細不一的木杵敲擊石板，主要在於傳達Lus'an新年祭典

即將到來的訊息，給在山上狩獵的族人，希望趕緊回到部落過節。

圖7、邵族「先生媽shin shin」，即「女祭司shinshi」主持祭典祈福儀式（替代役 陳建佑 攝）

新歲伊始首先由長老主持拂手除穢titishan的祈福儀式，男性族人參加，同時召開部落會議。緊接進行mulalu Lus'an新年祭典的祈福儀式，由先生媽shin shín，即「女祭司shinshi」主持，各戶必須請祖靈籃並備糯米飯及小米酒於自家門前，由女祭司祈福祭祀，然後喝過年酒，邵族家戶主人則到頭目長老家中聚會。

圖8、邵族新年祭儀祖靈屋hanán，搭及拆均有祈福儀式（替代役 陳建佑 攝）

如果沒有新年祭典主事者pariqaz產生(該年祖靈祭主事者，因有特別成就或還願，因此具有「做給大家看」之意)，該年為「小過年」至八月三日或四日喝完年酒即告結束。如果有新年祭典主事者pariqaz 產生，該年為「大過年」八月三日，需進行鑿齒儀式、八月四日搭建祖靈屋hanán，直至最後祭結束後拆hanán 儀式，整個祖靈祭才完成。此期間，陷

獵儀式拂手除穢儀式titishan由長老主持，祈福儀式則由女祭司shinshi主持，搭建祖靈屋，每屆輪流（本97年度為陳氏宗長）部落長老及年輕人參與。祖靈屋搭建完成祭拜祖靈的儀式，也是由先生媽女祭司shinshi主持，各戶請祖靈籃並備麻糬祭祀。

圖9、祖靈籃直接置放於神桌上供奉，雖與傳統略有不同，隨著異文化與多元信仰進入邵族，祖靈籃祭祀也因地制宜而有些許改變（林明洲攝）

祖靈籃是邵族信仰的一大特色，大都掛於住屋正室的左側牆上，離地約五尺，籃的大小不一，與社會地位有關。經實地觀察發現，目前祖靈籃有些係直接置放於神桌上供奉。伊達邵族人丹俊傑先生表示，隨著異文化與多元信仰進入邵族，祖靈籃祭祀也因地制宜而有些許改變。

後續儀式有邵族人做「大戲」娛悅祖靈shmayla、採街趕煞mangqatubi及尾祭minrikus。祭儀需跟隨祖靈屋hanán 搭建處而決定，尾祭還包括入籍祭與前述邵族人做「大戲」娛悅祖靈shmayla，由pariqaz家屋全體族人參與至每戶邵族家屋，不能休息。日月盾牌全

圖10、祖靈籃與勇士象徵的日月盾牌，一同受到崇高的祭祀（林明洲 攝）

程由勇士與男性族人守護，女人不能觸摸。每一家戶祭祀祖靈籃及迎接日月盾牌，除施放鞭炮迎接與道賀新年外，均會擺上豐富食物、特製飲料、果品或小米酒等，俟歌舞祭祀祈福完畢，供參與人員享用以慰勞大家辛勞，直至返pariqaz家屋為最後一站，圓滿成功完全結束。最後拆祖靈屋，祭拜祖靈籃儀式，仍由女祭司shinshi主持，部落長老及年輕人共同參與。

邵族祖靈祭Lus'an新年祭典的尾祭minrikus活動，主要在於除穢祈福並配合相關儀式，透過歡樂歌舞及飲酒聯誼，慰勉族人辛勞，感謝土地與祖靈的護佑，並期待來年豐收平安。據觀察目前邵族傳統新年尾祭活動，已結合伊達邵部落社區中秋月光晚會等活動，例如烤乳豬、原住民卡拉ok歡唱、施放高空五彩煙火、暢飲小米酒等，邀請賓客同樂，讓前來觀光的中外遊客，一起分享與感受特殊的祭儀氛圍。

圖11、伊達邵部落尾祭，烤乳豬與賓客分享（替代役 陳建佑 攝）

圖12、伊達邵部落結合社區中秋月光晚會活動與遊客同歡（替代役 陳建佑 攝）

據研究瞭解春石音「matlhaqan」即是杵音經

過歲月的傳遞，目前已是伊達邵最具特色的部落采風，成為和諧韻律的代表，其敲擊音樂獨特風格，更成為迎賓表演的最佳樂章。祖靈祭歌謠也有二十四首之多，旋律快慢兼備，搭配舞蹈節奏，已成為部落神秘、勇猛、粗獷的祭典文化，更襯托出伊達邵對本土文化的戀戀風情，同時結合觀光迎賓成為精彩的伊達邵歌舞表演曲目。

圖13、邵族－伊達邵部落尾祭，以傳統美食與賓客分享（替代役 陳建佑 攝）

邵族以前以粟為主食，輔以飼養家禽並上山狩獵，下潭捕魚，採野菜，食材相當豐富，伊達邵族人遵循古法，研發原住民竹筒飯、邵族石板烤肉、竹筍炒里肌肉、雞絲半天筍等美食迎賓，口味獨特道地。邵族為結合觀光行銷，在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交通部觀光局日月潭國家風景管理處及南投縣政府原住民行政局的輔導與協助，以及全體邵族人的努力下，以天然湖光山色及優質地理環境為基礎，於92年2月完成「邵族－逐鹿市場」硬體建設並開始進行原住民歌舞表演培訓，依循族人的傳統，保存與傳承邵族原住民文化，並運用當地文化特色與內涵，及境外行銷以發展觀光產業，增進伊達邵部落族人的工作機會與收入，吸引中外遊客前來旅遊觀光，繁榮地區旅遊觀光事業。

附記：本文特別商請簡史朗老師指正並請伊達邵族人丹俊傑先生協助解說祭典意涵，併此致謝。

（林明洲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採集組編纂）

圖14、伊達邵部落921震災紀念碑（林明洲　攝）

圖15、邵族－伊達邵部落推動母語文化（林明洲　攝）

圖16、美麗熱情大方的伊達邵姑娘（林明洲　攝）

圖17、筆者與邵族年輕酋長（左二）及公主合影，其服飾華麗鮮豔，整體造形特殊，代表邵族傳統文化（替代役 陳建佑　攝）

臺灣文獻 別冊 27

歷史的・鄉土的・趣味的

編輯委員／吳學明 林美容 林呈蓉 林金田
林文龍 陳憲明 陳文添 溫振華
劉澤民 謝嘉梁 蕭富隆 戴寶村
（按姓氏筆劃排列）

發行人／謝嘉梁
總編輯／林金田
主編／陳聰民
編輯／簡秀昭 李榮聰
封面題字／林美蘭
美術設計／蕭淑薇
出版者／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出版地址／540－43 南投市光明一路254號
電話／049－2316881－403.407（分機）
傳真／049－2329649
郵撥帳號／21271761
戶名／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電子信箱／ljtz@mail.th.gov.tw
shj@mail.th.gov.tw
印刷者／晉富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刊園地公開，所載言論僅代表作者個人
本刊圖文， 非經同意， 請勿轉載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TAIWAN HISTORICA

◎本冊隨《臺灣文獻》季刊第五十九卷第四期發行 附贈